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Co., Ltd.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舒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生育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方建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与展望”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协鑫集成	指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协鑫集团、江苏协鑫	指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原“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其印	指	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融境	指	上海融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裕赋	指	上海裕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长城国融	指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辰祥	指	上海辰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东富金泓	指	北京东富金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集成	指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东昇	指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集成	指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句容能源	指	句容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能源	指	张家港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集成	指	徐州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能源	指	徐州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鑫宇	指	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沛县能源	指	沛县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阜宁集成	指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阜宁能源	指	阜宁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寨集成	指	金寨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金寨能源	指	金寨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寨工程	指	金寨协鑫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阜宁工程	指	阜宁协鑫新能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宁夏集成	指	宁夏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绿色园区	指	苏州协鑫绿色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沛县集成	指	沛县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协鑫投资	指	苏州协鑫集成投资有限公司
协鑫储能	指	苏州协鑫集成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协鑫	指	协鑫集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协鑫印度	指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公司)
协鑫美国	指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LLC (美国公司)
协鑫日本	指	ジーシーエル?ソーラー?ジャパン株式会社
协鑫新加坡	指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PTE.LTD.(新加坡公司)
OSW	指	ONE STOP WAREHOUSE PTY LTD
CLIENT SOLUTION	指	CLIENT SOLUTIONS PTY LTD
FINANCE	指	ONE STOP WAREHOUSE FINANCE PTY LTD
ENERGY SOLUTION	指	ONE STOP ENERGY SOLUTIONS PTY LTD
GREEN DEAL	指	GREEN DEAL PTY LTD
协鑫能源	指	协鑫集成(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南通能源	指	南通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能源	指	协鑫集成(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能源	指	协鑫集成(天津)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佳讯	指	江苏佳讯太阳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协鑫研究院	指	苏州协鑫集成科技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鑫财务	指	苏州协鑫国鑫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协鑫金融	指	上海协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协鑫文化	指	上海协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国鑫所	指	苏州国鑫所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国鑫安盈	指	上海国鑫安盈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建鑫保理	指	苏州建鑫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太仓协鑫	指	协鑫集成(太仓)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能惠通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能惠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光伏领跑者计划	指	国家能源局每年安排专门的市场规模实施"领跑者"计划, 要求项目采用先进技术产品。2015年, "领跑者"先进技术产品应达到以下指标: 多晶硅电池组件和单晶硅电池组件的光电转换效率分别达到 16.5%和 17%以上; 高倍聚光光伏组件光电转换效率达到 30%以上; 硅基、铜铟镓硒、碲化镉及其他薄膜电池组件的光电转换效率分别达到 12%、13%、13%和 12%以上。"领跑者"计划通过建设先进技术光伏发电示范基地、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等方式实施
黑硅技术	指	通过特定的表面制绒工艺, 使得多晶电池片表面形成陷光的微纳米结构, 进而降低电池片表面反射, 提升多晶电池效率

PERC 电池技术	指	通过在电池背面增加绝缘钝化层，提升电池转换效率的技术
异质结电池技术	指	在 P 型氢化非晶硅和 n 型氢化非晶硅与 n 型硅衬底之间增加一层非掺杂(本征)氢化非晶硅薄膜，采取该工艺措施后，有更好的光电转化效率和温度特性
MW	指	光伏电池片的功率单位，1 兆瓦=1,000 千瓦
GW	指	光伏电池片的功率单位，1 吉瓦=1,000 兆瓦
MWh	指	电池的容量单位，1 兆瓦时=1,000 千瓦时
GWh	指	电池的容量单位，1 吉瓦时=1,000 兆瓦时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协鑫集成	股票代码	00250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协鑫集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XXJ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舒桦		
注册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江海经济园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406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三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5		
公司网址	http:// www.gclsi.com		
电子信箱	gclsizqb@gcls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军	许晓明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三楼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三楼
电话	0512-69832889	0512-69832889
传真	0512-69832875	0512-69832875
电子信箱	gclsizqb@gclsi.com	gclsizqb@gcls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10000751873021H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封磊、石敏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袁晨、连子云	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袁晨、连子云	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12,026,723,057.18	6,283,840,747.55	91.39%	2,699,278,48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911,627.85	638,502,181.58	-104.21%	2,694,316,24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552,712.17	635,427,074.27	-112.52%	145,941,60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66,553,017.01	-1,052,065,817.46	299.82%	-1,110,300,070.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5	-104.00%	1.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5	-104.00%	1.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5%	99.27%	-100.02%	-90.10%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元）	20,328,855,167.28	14,785,858,411.16	37.49%	3,107,613,15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72,081,957.74	3,578,525,483.37	16.59%	323,965,554.57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09,585,494.15	3,799,022,137.10	2,673,203,459.21	2,644,911,96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985,303.96	91,117,826.21	16,139,121.65	-236,153,87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299,123.07	90,283,628.23	15,729,057.72	-286,864,52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3,425,464.53	353,879,509.04	-978,136,710.27	-1,988,870,351.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经与年报审计师沟通，公司对于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并网的电站EPC合同的收入确认的认定，与审计师的认定存在一定偏差，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将未并网电站EPC项目各环节原已确认收入的系统包销售、设计以及工程管理服务收入全部冲回，待电站并网后再行确认。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9,487.94	1,058,607.15	750,150,681.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414,290.43	3,026,967.03	7,572,609.7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090,684.52			
债务重组损益	26,708,506.93		2,051,848,187.96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59,2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02,239.83	-834,878.27	-203,510,208.8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905,124.09	175,588.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405.60		-1,513,370.49	
合计	49,282,035.62	3,075,107.31	2,548,374,640.4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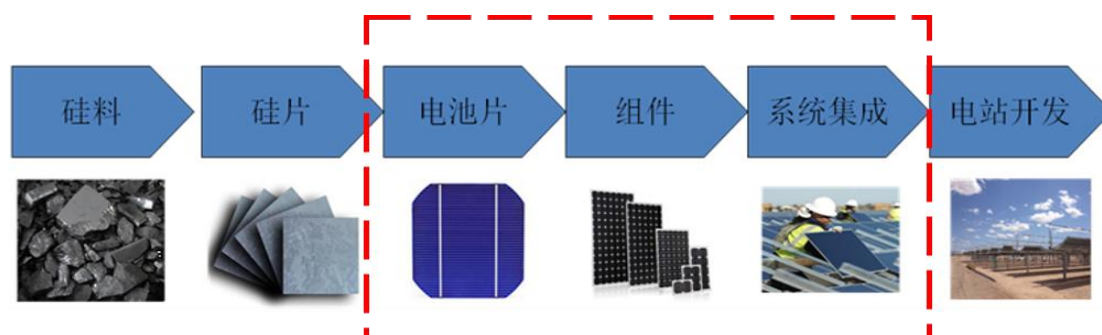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综合能源系统集成商，提供优质的清洁能源一站式服务。公司目前业务主要覆盖高效电池、差异化组件、系统集成、储能等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行业特点及市场需求变化，公司将坚持精益求精的质量意识和拒绝同质化的创新精神，持续走优质、高效及差异化产品路线，并借助协鑫的全球品牌影响力，积极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综合实力，实现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较2015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业务和产品相关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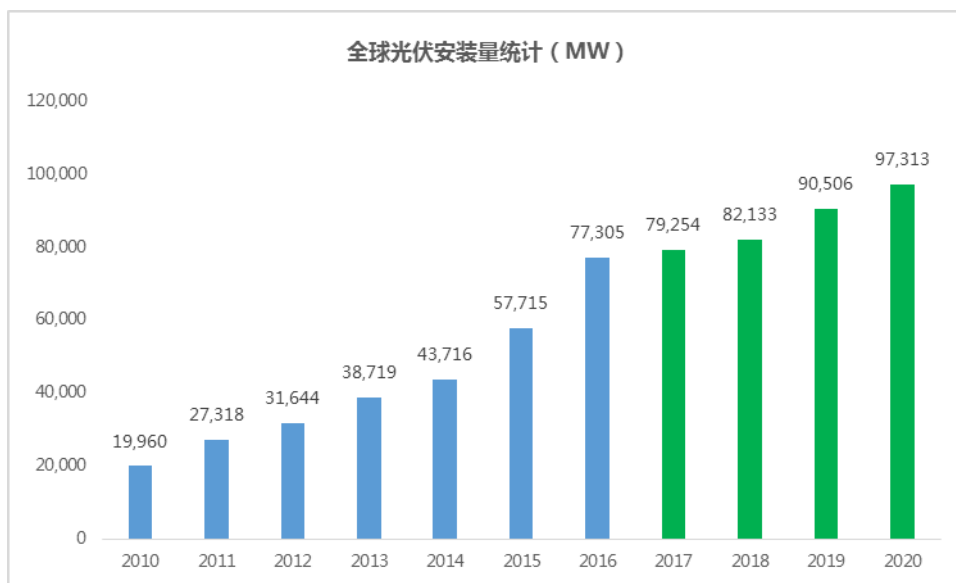


备注：上图中红色虚线框内即为公司在光伏产业链中所从事的业务范围

2、行业情况说明

（1）全球光伏行业稳步快速发展，重点市场和新兴市场并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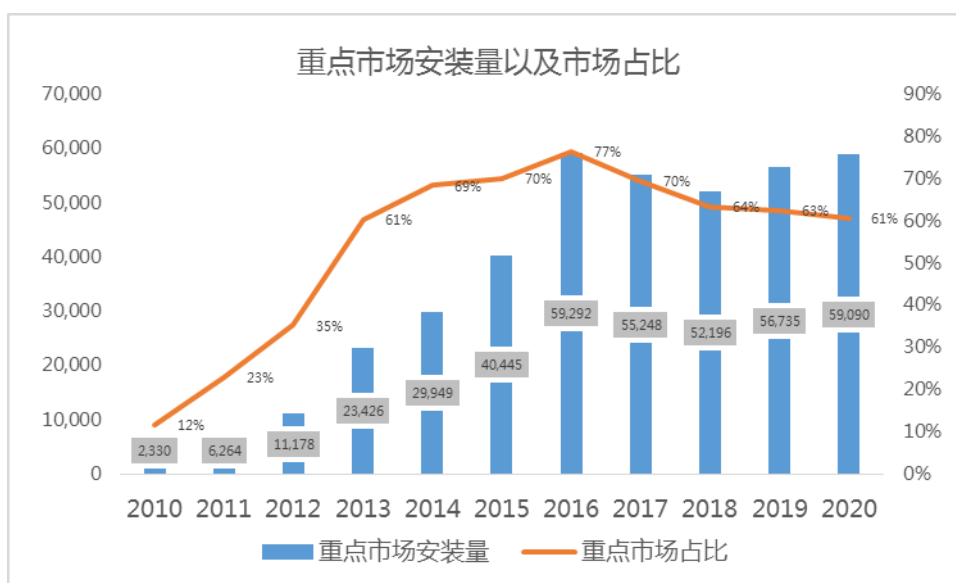
光伏作为一种可再生清洁能源，受到各国政策的支持，自2004年德国推出固定上网电价的光伏补贴政策以来，在各国政府不同的补贴政策激励下，市场迅速发展；同时受惠于行业发展和技术进步，光伏发电成本逐年下降，成为一种经济可行的发电方式，被越来越多的国家和地区所接受，目前全球绝大部分国家和地区都能看到光伏发电的应用；光伏发电尤其是分布式，具备规模可控、安装灵活、建设周期短等特点，拥有传统发电（如火电）所不具备的优势。在过去光伏的发展历程中，虽然受宏观经济、政策波动等原因，光伏市场略有波动，但安装量依然呈快速发展趋势。



资料来源：IHS Technology

根据IHS的统计，2016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达到77GW，预计2017年受到部分区域政策变化的影响，装机量将趋于稳定。但随着成本的降低，市场开始进入平价上网时代，预计到2020年年新增光伏装机量将接近100G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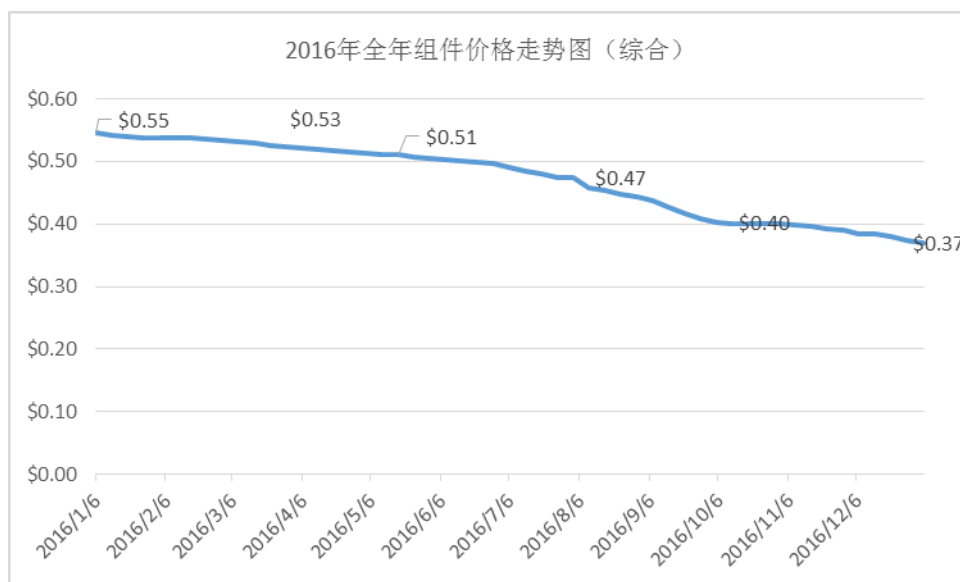
区域方面，重点市场主要为中国、印度、美国和日本，市场占有率超6成以上，安装量的稳定增长与重点市场的政策支持密切相关，但同时也带来一定风险，如中国市场在2016年的“630抢装”，导致第三季度全面过剩，价格暴跌，对行业发展带来了一定的负面影响。与此同时，随着光伏度电成本的降低，越来越多的市场开始接纳光伏发电作为未来电力构成的主要组成部分，许多国家，特别是新兴市场都制定了可再生能源及光伏发展目标，如巴西到2024年的光伏装机目标为7GW，而泰国则计划到2036年太阳能应用达到6GW。



资料来源：IHS Technology

（2）市场集中度提升，高效化是未来方向

制造方面，2016年全球多晶硅片销量超过82GW，电池片超过78GW，单晶比例提升较快，但是多晶仍为主流。价格方面，2016年上半年受中国“630抢装”影响，市场供不应求，价格相对稳定，三季度开始，需求的下降导致价格的快速下跌，全年降幅达到3成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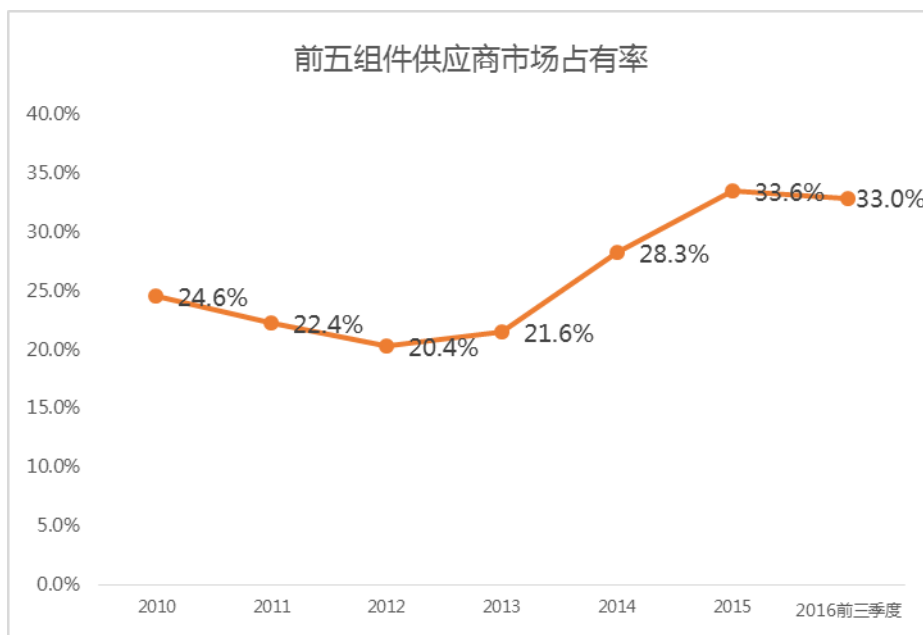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GTM

随着光伏行业进入成熟期，低效产能过剩严重，高效化产品成为目前行业热点。政策方面，领跑者项目对组件效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引导行业注重技术升级，鼓励技术领先企业实现做大做强，最近政府还在酝酿“超级领跑者”项目，进一步支持具有创新性的技术和产品；市场方面，伴随着分布式的快速发展，尤其是中国，分布式在十三五期间的规划达到60GW，受限于屋顶面积小等因素影响，其更加偏好高效产品，同时高效组件产品能够降低电站的BOS成本，进而提高电站的收益率；差异化方面，光伏产能过剩，高效化的产品是各家供应商提高自身产品竞争力，实现差异化竞争的重要手段；技术方面，随着行业的发展以及技术的进步，如单晶硅片、PERC电池技术逐渐成熟和稳定，成本被市场所接受，成为高效化的重要前提。根据亚化咨询统计，截止2016年底，PERC电池产能已经达到14GW，预计2017年新增PERC电池产能11GW，至2017年底PERC产能将达到25GW左右。

行业成熟的另一个趋势就是行业集中度逐渐提高，一线产商凭借着较大的规模、成本控制、技术优势，以及全球化的渠道布局、品牌效应和较好的融资能力，快速实现做大做强。

附图是2010~2016年三季度前五组件供应商市场占有率统计，整体来说市场集中度一直在曲折提升，2011~2013年间由于欧美市场连续对中国制造实施“双反”，导致行业集中度下降，但随后快速上升。



资料来源：IHS Technolog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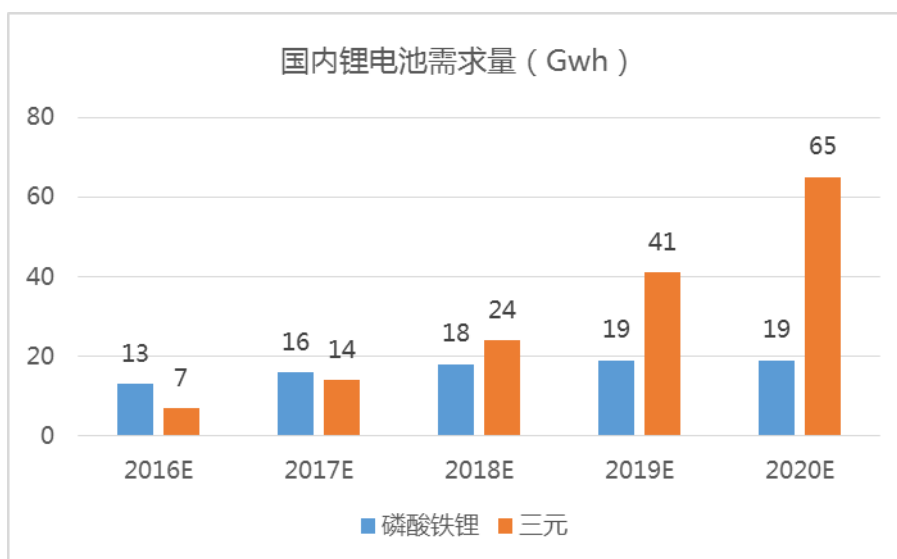
（3）分布式能源、综合能源集成及能源管理业务将会进入快速发展期

随着各国对分布式能源政策大力支持，分布式能源开始快速增长。中国十三五期间分布式规划达到60GW。目前大型地面电站存在着限发、限电以及补贴发放延迟等一系列问题，分布式在电网接入、消耗等方面存在着先天优势，将是后续发展重点。

中国积极推进能源系统优化，积极推进“互联网+智慧能源”的行动计划：2016-2018推进能源互联网的试点示范工作，初步建立能源互联网的技术标准，发展第三方综合能源服务，培育能源互联网新的市场主体；2019-2025形成能源互联网产业体系。综合能源集成及能源管理业务将会获得巨大发展商机。

（4）动力电池快速发展，整合加快，介入时机显现

新能源电动汽车快速发展，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草案）提出：未来五年全国新能源电动汽车累计产销量达到500万辆，其中2015年全年销售量达到52万辆，后续预计年复合增长率达到30%以上。动力电池作为新能源汽车的核心元件，将迎来飞速的发展，据东吴证券统计，至2020年，锂电池需求量（包括磷酸铁锂和三元锂）将达到80GWh以上。



资料来源：东吴证券

随着电动汽车的快速发展，动力电池产能迅速扩展，截止2016年底，我国动力电池产能已经达到105GWh（来源：华泰证券），与此同时，国内动力电池的产能扩张趋势依然在持续，预计十三五期间，产能会达到177GWh以上。

为引导行业良性发展，国家出台一系列支持动力电池发展的政策，鼓励企业做大做强，在工信部出台的《汽车动力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17年）》（征求意见稿）中，对动力电池企业规模、技术、生产等提出了一系列的要求，鼓励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做大做强，大量的二三线企业由于综合实力不强，无法与一线企业竞争，被兼并或者淘汰，行业将进入整合淘汰期。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
固定资产	投资生产基地增加产能
无形资产	投资生产基地增加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投资生产基地增加产能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的理念，通过对全球新能源产业前瞻性技术分析，结合市场需求定期制定产品技术战略规划。公司通过创新科技管理，积极推进新产品开发和产业化，积极引进、合理配置、激励技术研发人才，完善科研成果保障机制、多样化考核激励机制，提升科研实力和新品转化能力。公司充分利用协鑫在光伏全产业链的协同优势，采取差异化产品和系统集成策略，致力打造成为全球领先的一站式智慧综合能源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平台。

2、市场占有率优势

随着产能全球化、行业集中化不断加强，公司作为中国光伏行业龙头企业之一，用了两年不到的时间，迅速打造了拥有5GW的自有产能规模，具备与国际光伏巨头相抗衡的条件，出货量全球领先。大规模集中的生产经营模式使公司生产成本不断降低，生产效率不断提高，品牌价值不断凸显，给公司带来了良好的规模经济效益。

3、差异化优势

随着光伏行业的快速发展，市场竞争、特别是同质化竞争日趋激烈。公司采用“差异化”竞争策略，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产品及品牌创新，从客户需求及偏好出发，打造个性化、差异化产品。通过布局高效电池，打造如“金刚双片”、“金刚高密度”以及“白色双玻”等高效组件产品；顺应市场需求聚焦分布式业务，根据不同区域、不同类型、不同规模光伏发电系统的要求，推出“鑫阳光”及“鑫阳光+”产品组合；发挥渠道协同优势进军储能行业，推出“E-KwBe”储能产品系列，同时结合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适时切入动力电池行业。

4、团队优势

公司经营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先进的经营理念及管理能力，研发团队由院士专家带领的高学历、高素质人才组成，拥有行业领先的科研水平。2017年初，协鑫创始人朱共山先生更是亲自挂帅公司董事长，朱共山先生为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2015年度十大经济年度人物”，2016年荣膺“中国能源年度人物”、“全球创新领袖”。在朱董带领下的经营管理、研发团队将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5、品牌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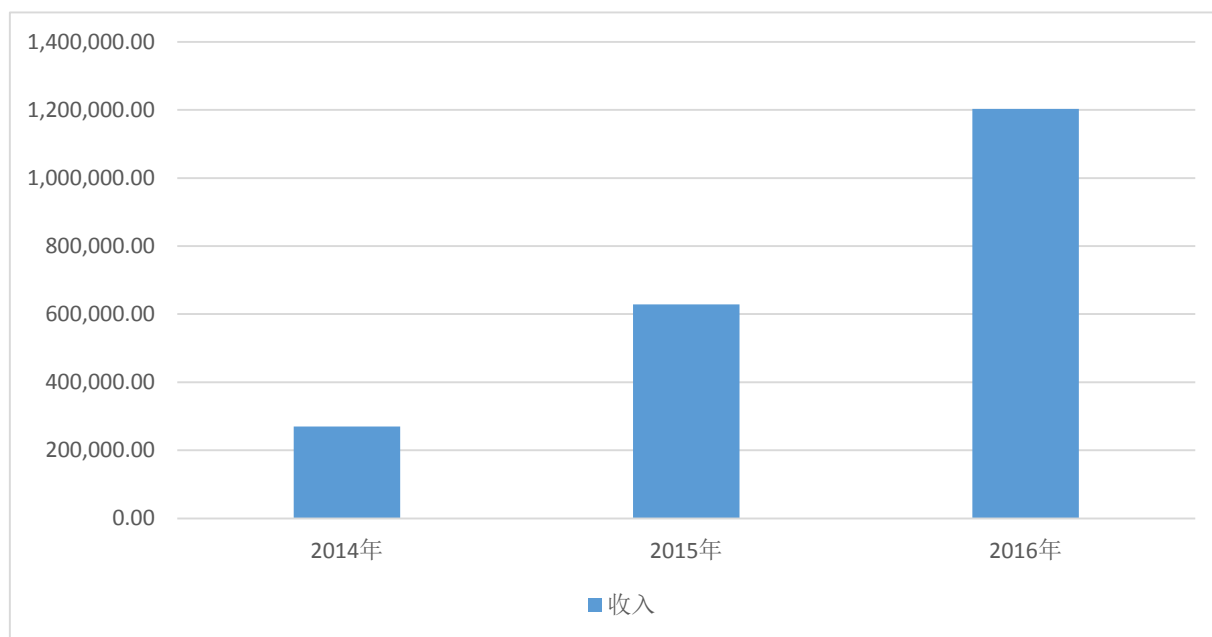
经过26年沉淀的“协鑫”品牌，在2016年度荣登新能源企业500强全球第二名，也是前10名中唯一入榜的中国品牌。公司作为协鑫旗下A股第一家上市公司平台，积极响应国家培育精益求精工匠精神的要求，推进“中国制造”，以提升产品质量为工作重点，2016年公司在彭博新能源财经(BNEF)的光伏组件制造商评级中荣登一级榜单，被评为一级光伏制造商，并获得“中国企业海外年度大奖”、“光伏产业技术领军企业奖”、“2015年度最具世界影响力的中国品牌榜”等多项荣誉，在行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和声誉，在行业发展过程中，拥有广泛的客户基础、资源整合优势及合作空间，使公司具备更强的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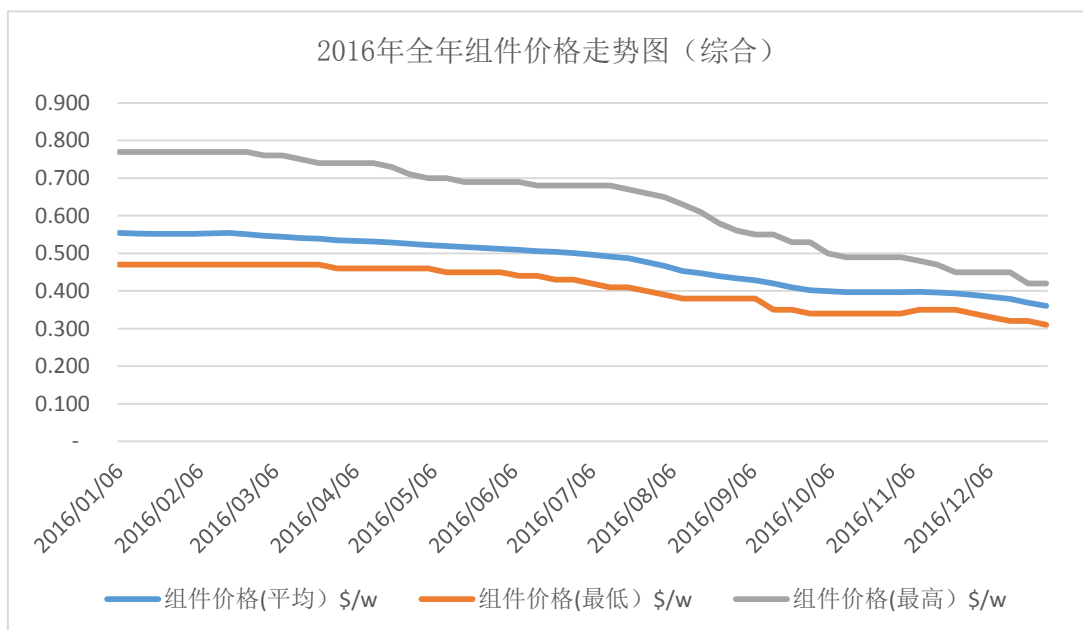
一、概述

2016年度全球光伏行业装机量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根据IHS的统计，2016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达到77GW，其中我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容量34.54GW，累计装机容量77.42GW，新增和累计装机容量均为全球第一。随着光伏行业的快速发展，产能全球化、技术革新化、行业集中化不断加强，机遇与挑战并存。公司自重组以来始终以“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提供商”为定位，迅速进行了规模、品牌、渠道、技术等全方位的布局和升级。通过一年多时间的努力，实现组件自有产能5.0GW，组件出货量4.0GW以上，跻身全球一线产商的行列。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02,672.31万元，同比增长91.39%，自恢复上市以来，连续三年保持高速增长。



2015年12月，国家光伏电价调整方案出台，2016年以前获批光伏项目如果能在2016年6月30日以前投产，则仍能享受当前电价。受此政策影响，光伏行业在2016年上半年掀起了“抢装潮”，同时也给光伏行业整个2016年度带来了巨大的波动及反差，下半年市场形势急转直下，市场需求持续下滑、上游原材料硅片及电池片价格快速上涨，组件价格持续下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了较大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利润-2,258.75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91.1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4.21%。



2016年在面临较大经营压力的情况下，公司全体员工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及管理层的正确方针领导下，奋力突破困境，主动开展新业务，发展新模式，主要做了如下工作：

（1）科技引领高端制造，打造差异化核心竞争力

公司以信息化推动高端制造业4.0建设，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产品及品牌创新，从客户需求及偏好出发，打造个性化、差异化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的“金刚双片”、“金刚高密度”以及“白色双玻”等高效组件产品得到了快速推广；针对分布式业务发展特点，为满足不同区域、不同类型、不同规模光伏发电系统的要求，公司推出“鑫阳光”及“鑫阳光+”产品组合，产品系列2kw/3kw/5kw/8kw/10kw满足不同类型户用屋顶需求；立足于适配家庭分布式光伏使用，解决分布式光伏对电网的影响问题，公司发布“E-KwBe”储能产品系列，通过“光伏+储能”的新供电模式，加速电力供应模式的转型；结合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未来发展空间，未来也将适时切入动力电池行业。

（2）从“0”到“1”，高效光伏电池业务实现战略性突破

光伏行业实现“平价上网”是行业健康发展的趋势，而“平价上网”离不开技术进步驱动下的成本降低，电池片作为光伏发电系统中核心的组成部分，其效率的高低、不同的使用特性，将会与下游组件技术开发存在直接相关。目前高效电池片的外部供应，不仅影响公司高效光伏产品的交付，也压缩了公司的整体利润水平。为实现产业上下游一体化，降低电池片的供应链风险，公司已通过自筹资金在徐州沛县提前布局高效电池产能500MW，预计2017年将实现产能1500MW，未来将提高自产电池比例达70%以上，并主要以高效电池产能为主，为公司差异化产品路线提供战略支持。

（3）加大研发力度，持续推动科技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在专利申请和授权方面取得重大进展：新申请专利223项，其中发明专利61项，实用

新型147项，外观设计15项；授权专利83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76项，外观设计6项。研究成果突出，研发能力显著。公司通过实施光伏+储能技术双驱动战略，不断提升新型领域的技术研发实力。在光伏产业方面，公司重点挖掘多晶电池组件成本下降空间，提升高效电池组件效率潜能，基于国内外不同区域光伏分布式屋顶和地面电站系统产品需求，维持并扩大产品优势。公司光伏金刚线切割搭配黑硅电池技术、PERC高效电池技术、叠瓦组件技术、1500V系统集成技术等行业领先性技术得以产业化应用。同时，公司将光伏黑硅搭配PERC技术、N型接触钝化技术、高密度叠瓦技术、新型双玻组件技术、智能高效分布式电站系统等方面继续加大科研投入。在储能产业方面，公司紧跟储能市场发展契机，开发了具有高能量密度、长循环寿命次数、优异可靠性的户用储能产品和工商业储能产品，并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PACK封装技术和BMS技术。

（4）提升品质，培育精益求精工匠精神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夯实制造事业部，苦练内功，同时进行装备升级，提升工艺技术水平。公司高品质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持续获得客户的高度认可和信赖。公司产品立足国内市场需求，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光伏组件产品已通过了TUV、UL、JET、MCS、INMETRO、CQC、CGC等国内外第三方检测认证，并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晶体硅光伏组件“领跑者”一级认证和二级认证。公司的光伏组件实验室获得TUV莱茵和TUV南德TMP实验室资质，表明公司在人员、设备、设施与环境条件等方面的资质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储能产品通过UN38.3产品认证测试和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在第三届中国储能创新与技术峰会同期举行的中国储能产业杰出企业颁奖典礼中，协鑫集成储能科技荣膺年度中国“最佳商用储能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另外，公司交流充电桩通过CQC产品认证测试，直流桩通过国家智能微电网控制设备及系统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新国标测试。

（5）分布式业务迎来历史发展机遇，推动集成业务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分布式发展机遇，对未来分布式能源业务进行了规划，将公司位于上海奉贤区的产业基地改造成开展分布式能源产品研发、集成及配送基地，同时基于分布式发展的分散性、直接面对终端客户特征（B2C）特点，推出鑫阳光3kw到30kw系列标准化产品，目前公司在全国大部分省市都已建立了代理商渠道，并于2016年12月与汇通达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具有中国特色的农村 O2O 电商平台）开展战略合作，通过其覆盖全国的县、乡（镇）、村的会员店及网络平台，推广“鑫阳光”光伏户用系统的销售，公司为每一位代理商和客户提供优质的户用光伏解决方案，做中国领先的户用光伏系统。

（6）布局全球销售体系，加快全球化步伐

报告期内，面对国内市场趋于饱和、账期较长的行业不利因素，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通过与越南电池进行产能合作，推进海外制造，有效规避“双反”贸易壁垒的影响，通过收购澳大利亚OSW公司控股权，快速在澳洲建立组件、系统集成及储能产品的分销渠道，切入高价、高端应用市场。截止2016年底，

公司已在日本、印度、北美、澳大利亚等5个国家及区域设立子公司，在泰国、中东、南非、北非等7个国家及区域设立代表处。凭借协鑫的品牌优势，协同协鑫在光伏上下游产业链的优势，加快全球化步伐。

(7) 持续推进品牌建设，市场地位与影响力稳固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品牌建设力度，市场地位与影响力稳固提升。2016年公司在彭博新能源财经(BNEF)的光伏组件制造商评级中荣登一级榜单，被评为一级光伏制造商；并荣获“中国企业海外年度大奖”、“光伏产业技术领军企业奖”、“2016年度北极星杯十大电池/组件品牌”、“2016年度中国光伏领跑者技术创新贡献奖”、“2016中国光伏领跑者创新论坛杰出贡献奖”、“2016年度光能杯分布式光伏电站服务商”、“金刚系列”高效组件获得2016年SNEC展会“吉瓦级金奖”等十余项行业奖项，同时公司入选上海企业百强榜、上海制造企业百强榜以及上海民营企业百强榜。恢复上市一年多来，公司持续推进品牌建设，在行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和声誉，得到了行业及社会的广泛认可。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026,723,057.18	100%	6,283,840,747.55	100%	91.39%
分行业					
太阳能行业	12,026,723,057.18	100.00%	6,283,840,747.55	100.00%	91.39%
分产品					
组件	9,160,487,229.06	76.17%	3,713,676,897.64	59.10%	146.67%
系统集成包	2,349,482,576.21	19.54%	2,229,976,688.78	35.49%	5.36%
咨询服务	1,091,449.94	0.01%	74,076,905.24	1.18%	-98.53%
组件代工	415,705,859.03	3.46%	11,001,886.79	0.18%	3,678.50%
其他	99,955,942.94	0.82%	255,108,369.10	4.05%	-60.82%
分地区					
国内	10,799,081,233.15	89.79%	6,153,848,706.07	97.93%	75.48%

海外	1,227,641,824.03	10.21%	129,992,041.48	2.07%	844.40%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太阳能行业	12,026,723,057.18	10,425,876,700.97	13.31%	91.39%	96.10%	-2.08%
分产品						
组件	9,160,487,229.06	8,029,502,829.09	12.35%	146.67%	154.82%	-2.80%
系统集成包	2,349,482,576.21	1,948,015,402.78	17.09%	5.36%	4.54%	0.65%
分地区						
国内	10,799,081,233.15	9,194,339,052.13	14.86%	75.48%	76.98%	-0.7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光伏行业	销售量	MW	3,921	1,704	129.02%
	生产量	MW	3,752	2,219	69.09%
	库存量	MW	437	606	-24.8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战略性布局扩充电池片和组件产能，同时加大销售力度扩大业务规模。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组件	原材料	7,638,466,041.31	95.13%	2,930,840,379.93	93.01%	162.12%
组件	加工费	391,036,787.78	4.87%	220,262,060.59	6.99%	154.07%
系统集成包	原材料	1,885,774,835.14	96.80%	1,757,772,993.00	94.33%	8.76%
系统集成包	加工费	62,240,567.64	3.20%	105,585,470.09	5.67%	12.91%
组件代工	加工费	357,618,593.42	100.00%	55,642,729.48	100.00%	11.86%
电池片等	原材料	89,838,715.20	100.00%	243,891,097.97	100.00%	-63.16%
咨询服务	人工工资	454,905.81	50.48%	1,256,402.50	50.11%	-63.79%
咨询服务	其他费用	446,254.67	49.52%	1,250,647.03	49.89%	-64.32%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16年公司新设子公司句容能源、张家港能源、徐州能源、沛县能源、阜宁能源、金寨能源、沛县集成、协鑫投资、协鑫储能、协鑫印度、协鑫美国、协鑫日本、协鑫新加坡、CLIENT SOLUTION、FINANCE、ENERGY SOLUTION、GREEN DEAL、南通能源、上海能源、天津能源、国鑫财务、协鑫文化、建鑫保理、新能惠通，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更。

2016年6月30日，公司通过子公司协鑫新加坡收购了OSW 51%股权，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更。

2016年，公司出资15,000万元与信达新兴财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财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产”）、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本”）共同投资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能惠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909,651,212.2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4.1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	0.00%

例	
---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919,274,516.84	7.64%
2	客户 2	740,240,659.40	6.15%
3	客户 3	454,281,466.16	3.78%
4	客户 4	400,065,752.86	3.33%
5	客户 5	395,788,817.02	3.29%
合计	--	2,909,651,212.28	24.1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096,072,207.1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1.0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5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099,862,589.41	11.05%
2	供应商 2	658,495,079.47	6.61%
3	供应商 3	456,274,401.58	4.58%
4	供应商 4	448,258,442.05	4.50%
5	供应商 5	433,181,694.61	4.35%
合计	--	3,096,072,207.12	31.0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08,789,124.01	154,002,654.68	165.44%	业务扩张运费质保以及相关营销投入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541,707,915.72	220,617,350.38	145.54%	业务快速扩张以及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25,332,250.80	153,497,495.33	242.24%	业务扩张融资增加所致
------	----------------	----------------	---------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研发项目主要有异质结太阳能电池产业化关键技术，本项目是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计划）的延续，进一步深入研究异质结电池作用机理，改进电池结构，提高转换效率，打破国外技术封锁；特殊组件及组件制造自动化系统的研发，提升组件制造效率，提高组件转换效率，满足多元化光伏发电需求。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6 年	2015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76	112	57.1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91%	3.24%	0.67%
研发投入金额（元）	95,241,184.33	17,122,290.48	456.2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79%	0.27%	0.5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94,303,030.16	2,797,902,675.63	160.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60,856,047.17	3,849,968,493.09	20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6,553,017.01	-1,052,065,817.46	299.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9,390,378.24	241,078,249.56	828.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2,459,706.31	132,416,576.06	1,714.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63,069,328.07	108,661,673.50	-250.07%

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76,973,416.68	4,915,561,601.20	96.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3,379,227.69	2,445,088,656.85	99.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3,594,188.99	2,470,472,944.35	94.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039,945.93	1,526,769,485.25	-82.1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比上年增长160.71%，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比上年增长202.88%是由于公司扩大销售业务量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比上年增长828.91%主要是金融资产转移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比上年增长1,714.32%主要是公司为增加产能加大固定资产投资；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比上年增长96.86%，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比上年增长99.72%是由于业务扩张增加融资及还本付息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销售客户与供应商的信用政策之间存在明显错配，同时公司业务增长带来账期错配的额度增加，公司收到用于结算货款的票据大于背书用于采购原材料的票据金额，使得部分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与营收、净利润出现了进一步背离。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9,797,990.12	-108.11%	主要为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及金融资产转移确认的投资收益	否
资产减值	82,224,385.51	223.36%	主要为坏账损失、存货跌价损失及商誉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88,236,633.57	239.69%	主要为政府补助及债务重组利得	否
营业外支出	28,836,515.28	78.33%	主要为赔偿金及对外捐赠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803,305,892.07	18.71%	3,291,402,006.87	22.26%	-3.55%	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流动资金总金额增加。
应收账款	6,453,360,248.27	31.74%	5,495,408,800.90	37.17%	-5.43%	公司销售额增加使得应收账款总数增加，但周转效率提升。
存货	1,796,589,572.13	8.84%	2,265,660,825.69	15.32%	-6.48%	管理优化存货周转率提升，总金额降低。
长期股权投资	16,903,924.23	0.08%	35,079,598.87	0.24%	-0.16%	对北京光子追加投资及确认投资收益，对盐城阿特斯确认投资亏损。
固定资产	1,477,713,957.89	7.27%	888,240,775.25	6.01%	1.26%	公司战略性布局扩充电池片和组件产能，房屋建筑物及设备资产等增加。
在建工程	286,905,985.43	1.41%	118,069,765.85	0.80%	0.61%	公司扩充电池片和组件产能。
短期借款	4,366,046,626.38	21.48%	2,705,884,800.00	18.30%	3.18%	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融资能力增强，获取短期借款满足经营需求。
长期借款	1,306,500,000.00	6.43%	540,000,000.00	3.65%	2.78%	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融资能力增强，获取短期借款满足经营需求。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27,525,305.3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213,825,981.81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货币资金	108,259,219.38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28,662,084.23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9,777,669.56	破产重整管理人账户银行存款
应收票据	675,431,907.66	借款质押
存货	220,000,000.00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44,162,042.70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529,717,417.17	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11,408,445.00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1,429,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应收账款	1,159,147,421.90	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转让
其他应收款	138,168,300.00	有追索权的其他应收款转让
合计	6,195,085,794.77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4,500,000.00	37,100,000.00	-33.9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徐州鑫宇电池片项目	自建	是	光伏制造	562,212,432.48	564,731,952.30	自有资金	60.14%	300,000,000.00	-53,030,481.82	无	2016年09月21日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

													稿》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	562,212,432.48	564,731,952.30	--	--	300,000,000.00	-53,030,481.82	--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60,000	57,193.91	59,515.13				513.55	其中可用于支付并购交易的税费和中介机构费5,099,052.78元。	
201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288		202,288					无此情况	
合计	--	262,288	57,193.91	261,803.13	0	0	0.00%	513.5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2774 号”文《关于核准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以下简称“批复”）的批准，获准向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印”）非公开发行 142,263 万股股份、向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协鑫”）非公开发行 60,025 万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 元，募集资金人民币 2,022,880,000.00 元。由上海其印、江苏协鑫所持有的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东昇”）和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张家港其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集成”）100% 股权作价认购。上述认购本次发行新股的股权价值以江苏东昇、张家港

集成 2015 年 3 月 31 日经评估之权益价值为准，评估后的 100% 股权价值分别为 122,500.00 万元和 79,788.09 万元，全体股东参考评估价值协商确定江苏东昇交易价格为 122,500.00 万元，全体股东参考评估价值协商确定张家港集成交易价格为 79,788.00 万元。上海其印以其拥有的价值为 62,475.00 万元的江苏东昇 51.00% 股权和价值为 79,788.00 万元的张家港集成 100.00% 股权，按应取得对价的 100% 作为实际缴纳的募集资金，认缴募集资金人民币 1,422,630,000.00 元；江苏协鑫能源以其拥有的价值为 60,025.00 万元的江苏东昇 49.00% 股权，按应取得对价的 100% 作为实际缴纳的募集资金，认缴募集资金人民币 600,250,000.00 元。

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批复同时批准向上海融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裕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辰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东富金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0,000 万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26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630,000,000.00 元。公司委托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收募股缴款，实际代收到缴纳的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已扣除承销机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已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缴存公司在平安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 11014894167001 的人民币账户内。扣除公司为发行股份所支付的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6,822,252.7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3,177,747.22 元，其中股本 50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 93,177,747.22 元。此次发行股份事宜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以“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718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投项目支出共计 595,151,303.24 元，收到银行利息 297,545.88 元，支付手续费 10,761.77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5,135,480.37 元，其中可用于支付并购交易的税费和中介机构费 5,099,052.78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购买江苏东昇 100% 股权	否	122,500	122,500		122,500	100.00%		19,487.96	是	否
购买张家港集成 100% 股权	否	79,788	79,788		79,788	100.00%		71.38	是	否
补充张家港集成在建项目的运营资金、支付本次并购交易的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否	60,000	60,000	57,193.91	59,515.13	99.19%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62,288	262,288	57,193.91	261,803.13	--	--	19,559.34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62,288	262,288	57,193.91	261,803.13	--	--	19,559.34	--	--

								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无此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余额为 5,135,480.87 元, 其中可用于支付并购交易的税费和中介机构费 5,099,052.78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此情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组件制造	697,000,000.00	2,647,161,884.32	648,722,225.22	1,776,744,524.66	233,017,915.43	212,244,300.19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组件制造	1,393,177,747.22	4,009,277,841.74	1,647,219,289.72	1,913,882,089.37	13,892,268.11	42,390,742.42
徐州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组件制造	300,000,000.00	772,511,218.95	274,179,983.15	105,182,990.16	-8,755,536.82	-8,692,993.82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电站集成	1,000,000,000.00	6,014,906,325.95	1,841,427,348.13	4,913,339,155.87	-223,058,111.04	-224,978,276.01
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电池制造	43,000,000.00	1,020,674,023.58	292,528,851.41	25,818,205.92	-58,777,814.59	-52,774,644.48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组件制造	20,000,000.00	415,601,369.02	60,376,816.83	86,677,304.74	-3,033,422.07	-3,023,090.57
金寨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组件制造	20,000,000.00	163,224,294.24	29,158,824.47	3,429,540.95	-9,397,037.65	-9,395,767.72
协鑫集成(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技术服务	8,000,000.00	50,669,034.22	-2,140,763.56	48,669,820.60	-9,192,074.97	-9,183,054.93
江苏佳讯太阳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技术服务	20,000,000.00	423,757,419.54	-34,331,634.48	133,929,980.43	-55,710,444.84	-55,917,947.41

苏州协鑫集成科技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技术服务	17,000,000.00	18,276,482.93	1,746,207.97	312,581.20	-15,249,332.06	-15,250,052.06
上海协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融服务	10,000,000.00	553,949,804.51	5,784,083.14		-3,822,472.08	-3,822,472.18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融服务	200,000,000.00	529,262,268.86	196,642,372.29	9,260,393.30	-3,357,627.71	-3,357,627.71
苏州协鑫集成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储能系统研发制造	20,000,000	26,154,097.00	12,419,079.00	2,056,453.00	-7,580,921.00	-7,580,921.00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PTE.LTD.	子公司	光伏组件销售	2,065,950	1,703,759.00	-1,445,639.00	-3,511,589.00	-3,511,589.00	-3,511,589.00
ONE STOP WAREHOUSE PTY LTD	子公司	海外销售	5,016	143,415,006.00	36,145,117.00	289,633,063.00	16,272,710.00	11,390,897.0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句容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张家港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徐州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沛县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阜宁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金寨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沛县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苏州协鑫集成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苏州协鑫集成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GCL SYSTEM INTEGRATION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TECHNOLOGY LLC		
ジーシーエル?ソーラー?ジャパン株式会社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PTE.LTD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CLIENT SOLUTIONS PTY LTD	收购	2016年6月30日完成收购,7-12纳入合并范围,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ONE STOP WAREHOUSE FINANCE PTY LTD	收购	2016年6月30日完成收购,7-12纳入合并范围,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ONE STOP WAREHOUSE PTY LTD	收购	2016年6月30日完成收购,7-12纳入合并范围,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ONE STOP ENERGY SOLUTIONS PTY LTD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GREEN DEAL PTY LTD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南通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协鑫集成(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协鑫集成(天津)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苏州协鑫国鑫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上海协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苏州建鑫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能惠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形势

2017年全球光伏市场将保持增长势头,市场需求依然强劲,《巴黎协定》的批准为光伏市场发展奠定了基础,印度、美国、日本、欧洲等国家将继续保持一定的规模,南美、中东等新兴市场正在快速成长。国家“十三五规划”也为国内光伏行业发展指明了方向和目标,中国将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详细内容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行业情况说明”。

(二) 未来发展战略

1、长期目标：实现“两线一云”的双主营业务协同发展

(1) 智能制造、科技创新，加快光伏业务发展转型升级

1) 智能制造：全面推进智能制造，加速生产自动化、数据化发展，提升产品品质，降低生产成本和库存；挣脱瓶颈，加快高效电池自产比重，满足高效化市场（如领跑者项目及分布式）的需求；加大研发力度，实现前沿技术产业化，打造个性化、高端差异化产品；逐步提高海外业务比重，以合作模式在越南及印度展开布局，兼顾欧美高端及新兴市场。

2) 系统集成：适应分布式业务特点，依托户用分布式业务平台，实现系统集成业务快速发展。推出标准化产品，以“鑫阳光”为平台，推出“鑫阳光+”系统集成产品系列，包括光储、风光储、风光储充等。

3) EPC服务：重点针对扶贫项目、农光/渔光互补、定制化大中型项目、综合能源示范项目、产业园区多能互补及海外合作项目提供EPC服务。

(2) 布局动力电池+储能产业，打造第二主业

充分发挥协鑫在能源行业的主导优势，整合国际知名的动力电池品牌、采用国际领先的动力电池技术、联合世界一流的制造型企业，实现强强联合，生产动力电池电芯及电池系统（PACK），开展动力电池租赁、充换电运营、梯级利用储能、产业链金融等业务，构建动力电池全生命周期的价值链，推动新型商业模式，降低运营商、消费者使用成本，实现电动汽车产业可持续发展。

(3) 建设大数据云平台，促进光伏及动力电池业务发展

基于协鑫集成已有的云监控平台，整合国际一流BMS技术，实现电池全寿命周期控制，通过数据优化算法，分步、梯级利用锂离子电池，降低新能源汽车成本和光伏发电储能成本，促进新能源产业发展。

2、2017年业务目标：

(1) 产能目标：截至2017年底，组件年产能达到【5】GW,高效电池产能达到【1.5-2】GW；

(2) 业务目标：2017年度组件出货目标达到【5】GW；

(3) 收入目标：营业收入继续保持超百亿元人民币规模；

(4) 生产成本目标：2017年度生产成本降幅达到【15】%。

(三) 可能面对的风险

1、政策风险

光伏发电相对于传统的发电方式成本较高，现阶段光伏行业仍然依赖于世界各国政府扶持和补贴政策

的支持，以维持其商业运作和大规模推广应用。随着技术进步、生产规模扩大等因素，光伏产品制造成本逐步下降，世界各国也将逐步地调整补贴方式和补贴力度，公司存在因各国对光伏行业扶持和补贴政策变化导致的市场风险。

储能和电动车市场目前主要依靠政策驱动，仍然依赖于政府补贴和支持，随着行业的发展，政府将逐步降低相关补贴和支持力度，带来行业需求的变动，公司同样存在着政策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紧跟行业动态及政策导向，将行业及政策的发展趋势与研发、生产和销售结合起来，坚持稳中求进的原则，从各方面规避行业及政策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

2、规模扩张风险

公司在扩大自身产能、提高产品质量的同时，对公司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质量管理、账款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未能跟上规模扩张的节奏，公司将面临运营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通过建立健全组织管理架构、完善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规范决策流程、加强财务管控和审计监督、完善信息化建设等手段，改善和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管控能力，降低公司的三项费用成本，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

3、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行业内企业规模的扩张，行业外亦有企业涉足本行业，市场竞争趋于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在技术研发、产品创新、成本优化、质量控制等方面保持竞争优势，存在盈利能力下滑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以信息化推动高端制造工业4.0建设，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产品及品牌创新，从客户需求及偏好出发，打造个性化、差异化产品。并通过规模化生产、品质提升等措施有效降低成本，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4、应收账款的风险

由于国内光伏业务具有“合同金额大、付款周期长、政策调控强”等特点，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余额也出现迅速增加。如果未来光伏行业经营环境恶化，将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严格执行信控政策，加强过程控制，将应收账款回笼作为员工的重要绩效考核指标之一，加大应收账款的催讨力度，同时积极布局海外业务。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4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002506/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6-001）
2016年05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002506/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6-002）
2016年11月0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002506/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6-00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4年10月28日，上海一中院裁定批准《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其中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中涉及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根据《重整计划》，公司出资人权益需进行调整，调整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84,352万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19.9165402124431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168,000万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将由84,352万股增加至252,352万股。公司全体出资人无偿让渡转增股份并由管理人发售，投资人支付14.6亿元资金获得上述股份，所得资金用于支付重整费用、清偿债务、提存初步确认债权和预计债权、作为后续经营的流动资金。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0.00	-26,911,627.85	0.00%	0.00	0.00%
2015 年	0.00	638,502,181.58	0.00%	0.00	0.00%
2014 年	0.00	2,694,316,249.93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协鑫集团	其他承诺	<p>(一) 保证超日太阳人员独立：1、保证超日太阳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营销负责人均专职在超日太阳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职务或领取薪酬。2、保证超日太阳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江苏协鑫向超日太阳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以非正当途径干预超日太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 保证超日太阳资产独立：1、保证超日太阳具有独立完成的资产，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2、保证超日太阳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3、保证超日太阳的住所独立于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三) 保证超日太阳机构独立：1、保证超日太阳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超日太阳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运作并行使职权。(四) 保证超日太阳财务独立：1、保证超日太阳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健全独立的财</p>	2014 年 12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超日太阳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超日太阳的财务人员不在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4、保证超日太阳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超日太阳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江苏协鑫不干预超日太阳的资金使用等财务、会计活动。(五)保证超日太阳业务独立:1、保证超日太阳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2、保证超日太阳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3、保证江苏协鑫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予以决策外,不对超日太阳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4、保证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超日太阳相同或相近且具有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5、保证尽量减少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超日太阳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难以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p>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p>	<p>协鑫集团</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于本次交易前持有的协鑫集成股份自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相关股份过户完毕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于上述 12 个月锁定期限届满后,本公司于本次交易前持有的协鑫集成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办理。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协鑫集成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协鑫集成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但如该等取得的股份限售期限</p>	<p>2015 年 12 月 29 日</p>	<p>承诺至 2016 年 12 月 28 日。</p>	<p>履行完毕</p>

			长于前述承诺的期限,则该部分限售期限按照对应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协鑫集团、上海其印、上海融境、上海裕赋、长城国融、东富金泓、上海辰祥	股份限售承诺	1、本次交易对方及配套融资方承诺:在本次交易中认购取得的协鑫集成的股份限售期为 36 个月,因本次交易认购取得的协鑫集成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2、本次交易对方承诺:在 36 个月股份限售期届满后,由于盈利情况专项审核意见及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意见尚未能出具、尚未能确认是否应进行利润补偿,则限售期应相应延长,利润补偿期间届满的盈利情况专项审核意见及关于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后,无需用于利润补偿的股份解除限售。本次发行结束后 6 个月内如协鑫集成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结束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交易对方因本次交易而持有协鑫集成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3、本次交易对方及配套融资方承诺: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因本次交易在协鑫集成拥有权益的股份。4、本次交易对方及配套融资方承诺: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交易中所认购的股份之锁定期有不同要求的,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2015 年 12 月 29 日	承诺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	正常履行
	协鑫集团、上海其印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日后三个会计年度(含本次交易完成当年)为“利润补偿期间”。即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江苏东昇于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12,600 万元、14,600	2015 年 12 月 29 日	承诺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

		<p>万元、15,300 万元。上海其印及江苏协鑫承诺实现利润补偿期间每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公司应在每一利润补偿年度结束时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江苏东昇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利润补偿期间届满时，公司将聘请具备证券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江苏东昇 100% 股权进行减值测试，该中介机构对减值测试出具专项审核意见；江苏东昇于利润补偿期间每一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及资产减值额应根据中介机构出具的上述专项审核意见结果为依据确定。具体盈利补充措施，请参见公司已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内容。</p>			
	<p>协鑫集团、上海其印、朱共山、朱钰峰</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不利用自身对协鑫集成的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自身对协鑫集成的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不公允的价格与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在尽量减少不必要关联交易的同时，本公司或本人将保证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公司或本人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发生关联交易的，均严格履行协鑫集成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并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进行，以充分保障协鑫集成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进行</p>	<p>2015 年 12 月 28 日</p>	<p>长期 正常履行</p>

			交易, 而给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 由本公司或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协鑫集团、上海其印、朱共山、朱钰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本公司保证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除本公司持有协鑫集成(包括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下同)股份外, 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企业(下称“相关企业”)未从事任何对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 并保证将来亦不从事任何对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2、本公司保证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除本公司持有协鑫集成股份外, 本公司不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从事其他任何与协鑫集成所从事的生产和销售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相同或相近的任何业务或项目(下称“竞争业务”), 亦不参与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与协鑫集成构成竞争的竞争业务, 亦不谋求通过与任何第三人合资、合作、联营或采取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管理等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协鑫集成构成竞争的竞争业务。3、本公司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 如果将来本公司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 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 (1) 协鑫集成认为必要时, 本公司及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 (2) 协鑫集成认为必要时, 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 (3) 如本公司及相关企业与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 则优先考虑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的利益; (4) 有利于避免</p>	2015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赔偿协鑫集成因本公司及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作为协鑫集成的实际控制人朱共山及上海其印的实际控制人朱钰峰，就本次交易完成后避免同业竞争事宜出具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及保证：1、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没有通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本人名义或借用其他自然人名义从事与协鑫集成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也没有在与协鑫集成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任何经营实体中投资、任职或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或有其他任何与协鑫集成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2、本人保证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从事其他任何与协鑫集成所从事的生产和销售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相同或相近的任何业务或项目（下称“竞争业务”），亦不参与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与协鑫集成构成竞争的竞争业务，亦不谋求通过与任何第三人合资、合作、联营或采取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管理等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协鑫集成构成竞争的竞争业务。3、本人承诺，若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协鑫集成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可能存在实质性竞争的，则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立即通知协鑫集成，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将该商业机会让渡给协鑫集成。4、若因本人及本人近亲属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协鑫集成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协鑫集团、上海其印、上</p>	<p>其他承诺</p>	<p>（一）江苏协鑫、上海其印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p>	<p>2015 年 12 月 29 日</p>	<p>长期 正常履行</p>

	<p>海融境、上海裕赋、长城国融、东富金泓、上海辰祥</p>	<p>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诺方将及时向协鑫集成及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协鑫集成或者投资者、中介机构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承诺方将暂停转让因本次交易而在协鑫集成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协鑫集成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方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方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方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二）配套融资方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p>			
--	--------------------------------	--	--	--	--

			<p>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诺方将及时向协鑫集成及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协鑫集成或者投资者、中介机构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承诺方将暂停转让因本次交易而在协鑫集成拥有权益的股份。</p>			
	协鑫集团、上海其印	其他承诺	<p>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方对所持标的资产股权拥有合法的完全所有权和处置权，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承诺方不存在代持标的资产股权的情形，其所持股权亦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或潜在争议。若因承诺方违反上述承诺给协鑫集成或者其投资者造成任何损失，承诺方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5年06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协鑫集团、上海其印、朱共山、朱钰峰	其他承诺	<p>1、人员独立：（1）保证协鑫集成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2）保证协鑫集成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协鑫集成工作、并在协鑫集成领取薪酬，不在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兼职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中领薪。</p>	2015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3) 保证承诺方推荐出任协鑫集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 承诺方不干预协鑫集成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2、财务独立: (1) 保证协鑫集成设置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拥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2) 保证协鑫集成在财务决策方面保持独立, 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不干涉协鑫集成的资金使用、调度。(3) 保证协鑫集成保持自己独立的银行账户, 不与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 保证协鑫集成依法独立纳税。3、机构独立: (1) 保证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并与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机构完全分开; 保证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与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 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2) 保证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独立自主运作, 承诺方不会超越协鑫集成董事会、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协鑫集成的决策和经营。(3) 保证协鑫集成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4、资产独立、完整: (1) 保证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 且该等资产全部处于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的控制之下, 并为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 保证本次注入协鑫集成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瑕疵或资产产权纠纷。</p> <p>(2) 保证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不违规占用协鑫集成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5、业务独立: (1) 保证协鑫集成拥有独立的生产和销售体系; 在本次交易完</p>			
--	--	---	--	--	--

			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于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2) 保证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避免与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3) 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可能减少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与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协鑫集成资金、资产的行为，并不要求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向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对非关联企业的交易价格保持一致，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4) 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协鑫集成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协鑫集成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协鑫集成造成经济损失，承诺方将向协鑫集成进行赔偿。			
	上海其印	其他承诺	若经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张家港集成将依法拆除该两处房屋，同时上海其印将以 22.264 万元人民币等额货币出资替代该两处无证房屋的实物出资；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因该两处无证房屋给张家港集成或协鑫集成造成损失或导致其遭受处罚，上海其印将赔偿张家港集成或协鑫集成损失并以等额货币出资替代该两处无证房屋的实物出资。	2015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协鑫集团、上海其印	其他承诺	若江苏东昇到期不能解除该等抵押安排，且抵押权人要求以抵押物抵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抵押物的价款优先受偿的，承诺人将以合法来源的资金代江苏东昇偿还《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和《最高额抵	2015 年 09 月 0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押合同》项下债务或履行相应义务。			
	协鑫集团	其他承诺	1、全方位支持协鑫集成，发挥协鑫集团有限公司的品牌效应和整体优势；2、已承诺未来利润以保障每股收益。	2015 年 09 月 0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协鑫集成董事会	其他承诺	1、整合标的资产，提高整体盈利能力；2、加快战略转型，发挥本次重组和上市公司业务的协同效应；3、加强募集配套资金管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2015 年 09 月 0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协鑫集团、上海其印、上海融境、上海裕赋、长城国融、东富金泓、上海辰祥	其他承诺	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2015 年 06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协鑫集团	其他承诺	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重整后通过恢复生产经营、注入优质资产等各类方式，使协鑫集成 2015 年、2016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 亿元、8 亿元。如果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的，由江苏协鑫以现金方式就未达到利润预测的部分对协鑫集成进行补偿。	2014 年 10 月 23 日	至利润补偿期满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江苏东昇	2015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14,600	21,224.43	不适用	2015年06月0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相关公告内容。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中所做出的承诺：“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重整后通过恢复生产经营、注入优质资产等各类方式，使公司2015年、2016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6亿元、8亿元。如果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的，由控股股东以现金方式就未达到利润预测的部分对公司进行补偿。”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3619号《审计报告》，公司2016年度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691.16元，与2016年度业绩承诺数差异为82,691.16元，控股股东需要就上述差额以现金的方式对公司进行补偿。公司获悉控股股东已经在积极筹备资金，将在90日内将上述业绩补偿款付至公司专用账户，公司也将持续关注，及时披露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12,178,890.07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12,178,890.07元。
（4）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250,176,479.82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250,176,479.82元。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公司新设子公司句容能源、张家港能源、徐州能源、沛县能源、阜宁能源、金寨能源、沛县集成、协鑫投资、协鑫储能、协鑫印度、协鑫美国、协鑫日本、协鑫新加坡、CLIENT SOLUTION、FINANCE、ENERGY SOLUTION、GREEN DEAL、南通能源、上海能源、天津能源、国鑫财务、协鑫文化、建鑫保理、新能惠通，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更。

协鑫新加坡之子公司。2016年6月30日，公司的子公司协鑫新加坡以分期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了 Advance Finance Solution Pty Ltd 持有的 OSW 26.00%的股权、Moja Holding Pty Ltd 持有的 OSW 14.80%的股权、Australia Investment Group Pty Ltd 持有的 OSW 10.20%的股权，合计购买 OSW 股权为 51.00%，交易价格为 9,690,000.00 澳元（折合人民币 48,518,411.40 元），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更。

公司出资 15,000 万元与信达新兴财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财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产”）、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本”）共同投资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能惠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能惠通认缴出资额为 100,100 万元人民币，信达财富作为有限合伙人（优先级 LP）出资 60,000 万元人民币，信达资产作为有限合伙人（中间级 LP）出资 25,000 万元人民币，协鑫集成作为有限合伙人（劣后级 LP）出资 15,000 万元人民币，信达资本作为普通合伙人（GP）出资 1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封磊、石敏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4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未构成重大诉讼情况）：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方捷等 387 人证券虚假陈述纠纷	3,102.94	是	审理中	审理中	审理中		不适用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诉江苏布鲁斯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5,551.37	否	调解完毕。	调解结果如下： 1、双方确认截止 2016 年 10 月 28 日，被告尚未偿付原告的逾期货款本金为 55513749 元；2、原告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前向法院申请解除对被告的财产保全措施；3、被告于法院解除对其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原告支付逾期货款本金 2253560 元；4、被告同意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将剩余的逾期货款本金 53260189 元全部偿还原告。	已按调解书履行完毕。	不适用	不适用
刘玉萍诉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工伤保险案	19.59	否	按调解书履行完毕	调解结果如下： 一、确认双方劳动关系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终止。 二、调解书生效之日起 5 日内，刘玉萍配合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办理工伤保险索赔手续，	按调解书履行完毕	不适用	不适用

				所得款项全部支付给申请人。三、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向刘玉萍支付停工留薪待遇差额、护理费、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等合计 46164 元，此款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四、刘玉萍获得上述款项后，双方再无其他纠纷。			
广西衍易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524.77	否	判决生效	判决如下：一、被告广西衍易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14,986,910 元；二、被告广西衍易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违约金（计算方式：以 14,237,564.50 元为基数，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以 749,345.50 元为基数，自 2016 年 1 月 7 日起；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20% 计算至实际清偿日止）。	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不适用	不适用
常州佳讯光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诉协	0	否	原告撤诉	原告撤诉	原告撤诉	不适用	不适用

鑫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江苏佳讯太阳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无效纠纷							
协鑫集成诉广西高新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10	否	审理中	审理中	审理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协鑫集成诉兴化市辉日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等 5 被告买卖合同纠纷	5,797.21	否	审理中	审理中	审理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常州武商五交化有限公司诉金寨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8.3	否	原告撤诉	原告撤诉	原告撤诉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超日股份	公司	违反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第 2.1 条、第 2.4 条、第 2.6 条、第 9.2 条、《股票上市规则（2012 年修订）》第 2.1 条、第 2.4 条、第 2.6 条、第 9.2 条、《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 2.1 条、第 2.4 条、第 2.6 条、第 9.2 条以及《中小板上市公司公开谴责标准》第 11 条的规定。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对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公告名称：《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破产重整前原超日股份及相关当事人纪律处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倪开禄	董事	未能恪尽职守、	被证券交易所公	对超日股份时任	2016 年 02 月 05	同上

		履行诚信勤勉义务，违反了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第 1.4 条、第 2.2 条、第 3.1.5 条、《股票上市规则（2012 年修订）》第 1.4 条、第 2.2 条、第 3.1.5 条以及《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 1.4 条、第 2.2 条、第 3.1.5 条的规定，对超日股份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开谴责的情形	董事长倪开禄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日	
倪娜	董事	同上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对超日股份时任董事倪娜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同上
朱栋	董事	同上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对超日股份时任董事兼财务总监朱栋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同上
陶然	董事	同上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对超日股份时任董事陶然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同上
刘铁龙	高级管理人员	未能恪尽职守、履行诚信勤勉义务，违反了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 年修订）》第 1.4 条、第 2.2 条、第 3.1.5 条、第 3.2.2 条以及《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 1.4 条、第 2.2 条、第 3.1.5 条、第 3.2.2 条的规定，	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	对超日股份时任董事会秘书刘铁龙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同上

		对超日股份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李向前	高级管理人员	违反了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第 1.4 条、第 2.2 条、第 3.1.5 条、《股票上市规则（2012 年修订）》第 1.4 条、第 2.2 条、第 3.1.5 条以及《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 1.4 条、第 2.2 条、第 3.1.5 条的规定，对超日股份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同上	对超日股份时任副总经理李向前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同上
江富平	高级管理人员	同上	同上	对超日股份时任副总经理江富平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同上
张闻斌	高级管理人员	同上	同上	对超日股份时任副总经理张闻斌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同上
张宇欣	高级管理人员	同上	同上	对超日股份时任总经理张宇欣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同上
顾晨冬	董事	未能恪尽职守、履行诚信勤勉义务，违反了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第 1.4 条、第 2.2 条、第 3.1.5 条、第 3.2.2 条、《股票上市规则（2012 年修订）》第 1.4	同上	对超日股份时任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顾晨冬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同上

		条、第 2.2 条、第 3.1.5 条、第 3.2.2 条,对超日股份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庞乾骏	董事	违反了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第 1.4 条、第 2.2 条、第 3.1.5 条、《股票上市规则(2012 年修订)》第 1.4 条、第 2.2 条、第 3.1.5 条以及《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 1.4 条、第 2.2 条、第 3.1.5 条的规定,对超日股份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同上	对超日股份时任独立董事庞乾骏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同上
吴健	董事	同上	同上	对超日股份时任独立董事吴健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同上
张耀新	董事	同上	同上	对超日股份时任独立董事张耀新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同上
张臻文	董事	同上	同上	对超日股份时任独立董事张臻文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同上
崔少梅	董事	同上	同上	对超日股份时任独立董事崔少梅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同上
谢文杰	董事	同上	同上	对超日股份时任独立董事谢文杰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同上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以及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采购原材料	采购硅片	内部协议价	市场公允价格	44,789.41	99.92%	78,500	否	按协议结算	44,789.41	2016年07月09日	公告编号：2016-061；公告名称：关于签订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44,789.41	--	78,5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				在预计金额内履行									

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为盘活企业资产,加速资金周转,满足经营发展,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资产”)开展融资合作,长城资产通过利用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之间形成的应付、应收账款,为公司提供融资服务,期限两年,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长城资产开展融资合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03);

2、报告期内,为规范日常关联交易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2016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对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签订情况进行了合理预计。

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交易类别	预计金额 (2016年度)	实际发生金额 (2016年度)
1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00	746.77
2	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原“江	物业及相关服务费	600	463.13

	苏协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	苏州鑫之海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培训	500	395.25
4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00	109.83
5	山南京能财经顾问有限公司	服务费	1,200	70.80
	合计		3,500	1039.01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与长城资产开展融资合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03)	2016年12月0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32)	2016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 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 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 有限公司	2016年04 月25日	200,000	2016年08月19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08.19-2 012.02.21	否	否
			2016年10月12日	50,51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10.12-2 019.10.12	否	否
			2016年10月21日	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10.21-2 019.10.20	否	否
			2016年11月10日	3,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11.10-2 019.05.08		
			2016年11月18日	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11.18-2 019.05.16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 有限公司	2016年04 月25日	110,000	2016年04月29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04.29-2 019.05.16	否	否
			2016年06月24日	18,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06.24-2 017.09.11	否	否
			2016年06月30日	5,435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06.30-2 021.04.30	否	否
			2016年08月04日	2,9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08.04-2 019.07.24	否	否
			2016年09月09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09.09-2 019.09.09	否	否
	2016年11 月15日	50,000	2016年11月15日	23,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11.15-2 019.11.14	否	否
			2016年12月09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12.09-2 017.12.08	否	否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 限公司	2016年04 月25日	80,000	2016年04月25日	8,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04.25-2 019.04.25	否	否
			2016年04月28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04.28-2 019.04.27	否	否

			2016年07月08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07.08-2019.07.08	否	否
	2016年11月15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徐州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原徐州其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12,000	2016年11月28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28-2019.11.28	否	否
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80,000	2015年12月25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12.25-2020.12.20	否	否
			2016年07月26日	16,014	连带责任保证	2016.07.26-2021.07.26	否	否
			2016年09月01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09.01-2019.08.22	否	否
			2016年10月28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28-2019.10.25	否	否
	2016年11月15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金寨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20,000	2016年09月19日	3,02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09.19-2021.06.19	否	否
			2016年07月12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07.12-2021.06.20	否	否
苏州国鑫所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苏州建鑫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10,000	2016年07月22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07.22-2017.07.21	否	否
		10,000	2016年08月16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08.16-2019.09.07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87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51,878.2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87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51,878.2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徐州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金寨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17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351,878.2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17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351,878.28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04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51,878.2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04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51,878.28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4.3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6 年，公司积极落实国家关于光伏扶贫的相关意见及政策，分别在安徽、辽宁等地区参与了光伏扶贫项目建设工作，主要包括农村户用分布式精准扶贫以及针对大型扶贫地面电站供应组件等。

(2)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积极研究落实光伏扶贫政策，继续与贫困地区的政府部门、金融机构、农村组织、相关企业等各方密切合作，把握光伏扶贫项目开发机会，合理有效的推进光伏扶贫项目开展。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参与扶贫助困、灾难援助、支持地方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2016 年向奉贤区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捐赠 500 万元，在上海奉贤“东方美谷，风雨彩虹”大型公益活动中，公司认领并帮助实现了 18 个包括环保教育、助学、关爱老年人、关爱孤残儿童等的爱心梦想；在安徽省金寨县遭遇 50 年一遇的特大洪灾后，公司一次性捐助了 100 套“鑫阳光”户用智能光伏发电系统，合计金额约 300 万元，并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并网工作，在后期也会提供一系列运维服务和指导培训。这些设备将在当地政府的统一规划下，分配到此次受灾最严重的 100 户农户家中，不仅能对灾区电力供应提供一定支持，还可以为受捐农户提供长达 25 年的稳定收益，每年带来 3000 元左右的稳定收入，帮助灾民建立信心，重建家园。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6月16日，公司披露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拟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34,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1600MW高效差异化光伏电池项目、250MW超高效异质结光伏电池项目、500MWh储能电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等4个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6年6月16日，公司披露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含 14 亿元），用于债务置换，主要偿还金融机构的存量金融负债，优化债务结构，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10月21日公司披露了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6】688号）。（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2016年9月20日，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审核要求，结合证券市场变化情况，经慎重考虑，公司对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募集资金规模等内容进行了调整，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调整在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4、截止2016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1,130,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40%；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813,234,300股，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71.95%，占公司总股本的16.12%。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上海其印持有本公司股份1,422,6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19%；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351,530,000股，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95.00%，占公司总股本的26.78%。（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38,158,848	56.24%				-315,278,848	-315,278,848	2,522,880,000	49.99%
2、国有法人持股	40,000,000	0.79%						40,000,000	0.79%
3、其他内资持股	2,798,158,848	55.45%				-315,278,848	-315,278,848	2,326,630,000	46.1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482,880,000	49.20%						2,326,630,000	46.1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5,278,848	6.25%				-315,278,848	-315,278,848		
4、外资持股	0	0.00%						156,250,000	3.1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156,250,000	3.1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08,241,152	43.76%				315,278,848	315,278,848	2,523,520,000	50.01%
1、人民币普通股	2,208,241,152	43.76%				315,278,848	315,278,848	2,523,520,000	50.01%
三、股份总数	5,046,400,000	100.00%						5,046,4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倪开禄	315,278,848	315,278,848	0	0	离职高管锁定股	2016年8月10日
合计	315,278,848	315,278,848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13,00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普通股股东总 数	202,829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如有)(参见 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参 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数量	数量		
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9%	1,422,630,000	0	1,422,630,000	0	质押	1,351,530,000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0%	1,130,250,000	0	600,250,000	530,000,000	质押	813,234,300
倪开禄	境内自然人	6.25%	315,278,848	0	0	315,278,848	质押	315,117,931
							冻结	315,278,848
上海融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4%	310,000,000	0	310,000,000	0		
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6%	240,000,000	0	0	240,000,000		
上海裕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95,000,000	0	95,000,000	0		
上海安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75,920,000	-17,300,000	0	75,920,000	质押	20,000,000
北京启明新能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62,000,000	-88,000,000	0	62,000,000		
梁山	境内自然人	1.11%	56,180,000	-1,598,676	0	56,180,000	质押	37,500,000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9%	40,000,000	0	40,000,0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协鑫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控制下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5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0,000,000				
倪开禄	315,278,848		人民币普通股	315,278,848				

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0
上海安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5,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920,000
北京启明新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000,000
梁山	56,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180,000
吕宁	26,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600,00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非凡结构化3号证券投资基金单一资金信托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黄爱仙	5,044,900	人民币普通股	5,044,900
陈斌	5,025,900	人民币普通股	5,025,900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协鑫集团有限公司和公司前10名股东中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前10名股东中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控制下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4）	公司股东黄爱仙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5,044,9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寇炳恩	2011年10月24日	91320000583783720B	电力、矿业及其他工业、商业项目投资，储能、动力电池产品销售，工矿产品销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询，技术开发与转让，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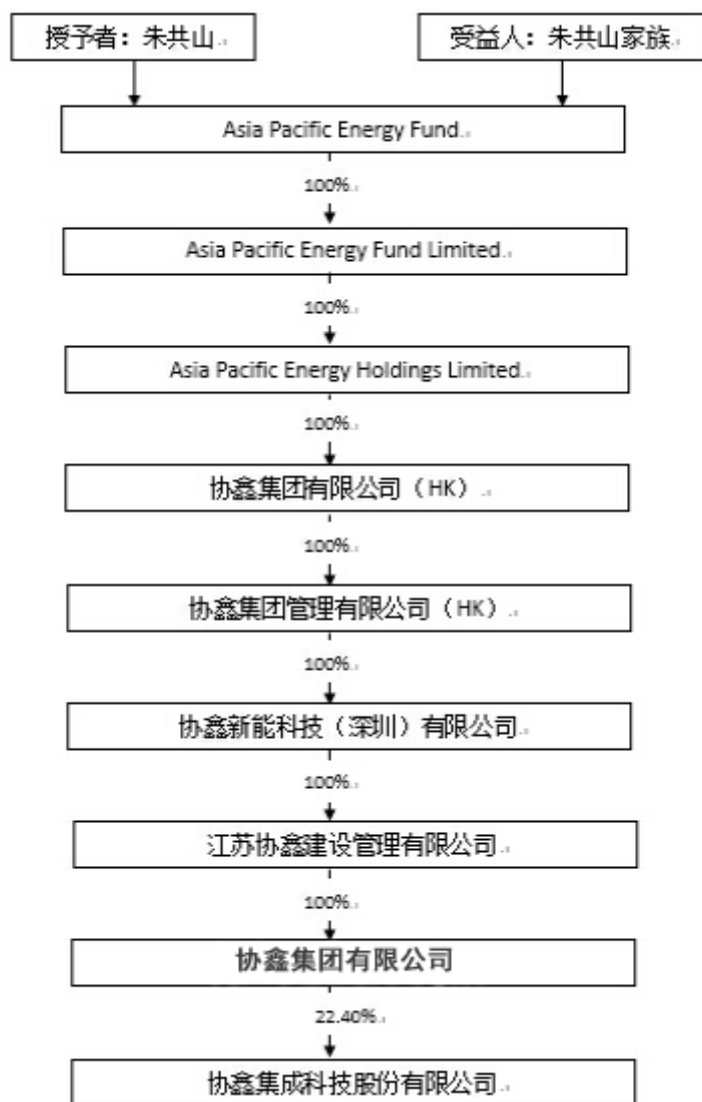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朱共山	中国香港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1999年起任职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起兼任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主席，2014年起兼任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7月起兼任协鑫绿色智慧城市发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1.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港股代码3800，注册资本HK\$1,548,920,727；2.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港股代码0451，注册资本HK\$57,706,659；3.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06.SZ，注册资本¥5,046,400,000；4.徐州同鑫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5088，注册资本¥66,000,000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朱钰峰	2015 年 02 月 11 日	50000 万人民币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企业管理咨询。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股)	期末持股 数(股)
朱共山	董事长	现任	男	59	2017年02月08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舒桦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5年02月10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舒桦	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5年02月11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张祥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6年09月09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寇炳恩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6年07月29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许良军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5年02月10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生育新	董事、副总经理兼首席财务官	现任	男	50	2015年02月10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陈冬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5年02月10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刘俊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5年02月10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陈传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16年03月31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吴思军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59	2015年02月10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龚明	监事	现任	男	60	2015年02月10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邵静	监事	现任	女	41	2016年11月14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杨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5年04月27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金健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6年12月02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胡惠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6年12月02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王军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6	2016年04月24日	2019年12月02日	0	0	0	0	0
舒桦	董事长	离任	男	55	2015年02月11日	2017年01月18日	0	0	0	0	0
孙玮	董事	离任	女	46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12月02日	0	0	0	0	0
王东	董事	离任	男	52	2016年12月02日	2017年01月18日	0	0	0	0	0
田野	董事	离任	男	47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08月18日	0	0	0	0	0
崔乃荣	董事	离任	男	53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07月13日	0	0	0	0	0
梁文章	监事	离任	男	39	2015年01月23日	2016年12月02日	0	0	0	0	0
郑加镇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3	2015年04月27日	2016年12月02日	0	0	0	0	0
王晓虎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61	2015年04月27日	201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冒同甲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37	2015年02月11日	2016年04月24日	0	0	0	0	0
陆延青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6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03月31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孙玮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12月02日	任期届满。
梁文章	职工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12月02日	任期届满。
郑加镇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6年12月02日	任期届满。
田野	董事	离任	2016年08月18日	个人工作原因。

崔乃荣	董事	离任	2016年07月13日	个人工作原因。
王晓虎	副总经理	离任	2016年06月15日	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而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冒同甲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6年04月24日	个人工作原因。
陆延青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年03月31日	国家有关规定的要求及个人工作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朱共山先生：195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协鑫集团创始人、董事长，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及执行董事。

朱共山先生主修电气自动化专业，持有工商管理博士学位。同时，朱共山先生担任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2016年荣膺“中国能源年度人物”、“全球创新领袖”，2015年荣获“十大经济年度人物”、“全球新能源杰出贡献人物”奖，2014年获得“绿色中国——杰出环保领军人物”奖，2009年被英国《星期日泰晤士报》誉为“改变未来的中国十大风云人物”之一。

朱共山先生还担任全球太阳能理事会主席、美国可再生能源理事会会员、亚洲光伏产业协会主席、中国富强基金会董事会副主席、中国电机工程学会热电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侨商投资企业协会副会长、中国产业海外发展和规划协会副会长、南京大学第四届校董会名誉董事长、香港浸会大学基金会荣誉主席、中国资源综合利用协会可再生能源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英国王储慈善基金会中国副理事长、非洲粮食基金永久名誉主席等职务。

舒桦先生：196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同济大学工商管理（高级管理）硕士，复旦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全国工商联新能源商会常务副会长、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副理事长。自2000年7月起加入协鑫集团以来，舒桦先生历任太仓保利协鑫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协鑫电力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执行总裁，现任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舒桦先生拥有超过20年的能源行业管理经验。

张祥先生：196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和南京大学，机械工程学士、高级工商管理硕士，目前为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学博士在读。正高级经济师、管理学副教授、南京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导师。张祥先生自2002年3月加入协鑫集团以来，历任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协鑫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

寇炳恩先生：196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

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于中国大唐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主任；中国大唐集团海外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大唐集团河南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等职务。2016 年加入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现任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许良军先生：1967年4月出生，安徽省明光市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华东理工大学环境工程系腐蚀与防护专业工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区域经济专业硕士研究生。曾任安徽省合肥化工厂助理工程师、中国纺织经济研究中心（中国纺织信息中心）经济师，在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先后任职于资金财务部副高级经理，总裁办公室高级经理级秘书，资金营运事业部副总经理，投资投行事业部副总经理、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生育新先生：196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全球金融专业博士(在读)，正高级会计师职称，全国首批会计领军人才。曾任东风悦达起亚汽车公司财务部长（中方财务总监）、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财经管理部总经理及财务总监、亨通集团财务总监、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光伏）副总裁，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首席财务官、副总经理。

陈冬华先生：197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管理学会会计学博士、香港科技大学公司治理研究中心博士后。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教及副教授、南京大学国际化会计学博士生项目（IAPHD）创始主任、会计学系主任助理。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学术委员会委员、会计学系教授委员会主任、南京大学青年学者联谊会会长、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俊先生：1964 年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曾任南京师范大学德育教研室助教及讲师、南京师范大学经济法政学院讲师及副教授、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曾挂职于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党组成员，现任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江苏永衡昭辉律师事务所律师、扬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传明先生：195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开大学经济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曾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作，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博士生导师、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分别获得江苏省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及江苏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称号。

吴思军女士：1958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MBA核心课程班结业。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董事会秘书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资格。曾任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3800.HK）中国区法务总监、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助理副总裁，现为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首席法律顾问，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龚明先生：195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利用锁厂副主任、副科长；先后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分行人事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先后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办事处综合部副高级经理、高级经理；先后任上海长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办事处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邝静女士：197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2003年进入协鑫电力板块旗下公司从事财务工作，后就职于保利协鑫旗下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财经管理部财务经理。现任公司财经管理部高经财务经理，负责信控管理工作。

金健先生：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京大学EMBA，高级经济师。曾任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太阳能制造事业部高级副总裁，现任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太阳能制造事业部总裁、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胡惠明先生：197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山东大学光电子技术专业硕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曾任上海西门子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系统销售总监、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副总裁、天华阳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上海朋瑞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昱辉阳光能源有限公司副总裁。2015年加入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市场营销中心总经理，现任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总裁。胡惠明先生在光伏行业拥有多年丰富的管理经验。

杨军先生：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会计师、经济师中级职称。曾任职于深圳达菲房地产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深圳新一佳超市有限公司投资开发部总经理。自2007加入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历任集团投资部高级经理、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助理，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职务。现任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军先生：197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产业经济学博士，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

成都人民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和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16年4月加入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军先生先后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优秀上市公司董秘、2014年中国主板上市公司百佳董秘、2015年第11届新财富金牌董秘。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许良军	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1年04月01日		是
陈冬华	南京大学	教授	2005年04月03日		是
陈冬华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6月30日		是
陈冬华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08日		是
陈冬华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18日		是
陈冬华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5月18日		是
刘俊	南京师范大学	教授	2001年02月01日		是
刘俊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18日		是
刘俊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01日		是
刘俊	南京微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01日		是
陈传明	南京大学	教授	1982年12月01日		是
陈传明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06日		是
陈传明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21日		是
陈传明	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07日		是
龚明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办事处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0年03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确定。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按照公司绩效考核机制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舒桦	董事兼总经理	男	55	现任	220	否
张祥	董事	男	53	现任	0	是
寇炳恩	董事	男	55	现任	2.55	是
许良军	董事	男	50	现任	0	是
生育新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150	否
陈冬华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16.31	否
刘俊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16.31	否
陈传明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11.25	否
吴思军	监事会主席	女	59	现任	3	是
龚明	监事	男	60	现任	0	是
邵静	职工监事	女	41	现任	13.3	否
杨军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120	否
金健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96	否
胡惠明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150	否
王军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46	现任	90	否
孙玮	董事	女	46	离任	5.26	是
王东	董事	男	52	离任	0.48	是
田野	董事	男	47	离任	3.9	是
崔乃荣	董事	男	53	离任	0	是
梁文章	监事	男	39	离任	72	否
郑加镇	副总经理	男	53	离任	260	否
王晓虎	副总经理	男	61	离任	75	否

冒同甲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37	离任	41.66	否
陆延青	独立董事	男	46	离任	5.06	否
合计	--	--	--	--	1,352.08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45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50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50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077
销售人员	149
技术人员	1,069
财务人员	81
行政人员	129
合计	4,50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0
硕士	140
本科	815
大专	1,054
高中及以下	2,486
合计	4,505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按照公司绩效考核机制对公司员工进行月度绩效考核，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报

酬。

3、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需要，结合员工职业生涯规划，公司组织企业文化建设、专业技能提升等培训项目，并以协鑫大学为载体，为员工提供广阔的知识学习、交流平台，提高员工的业务素养和工作能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议事程序，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制度开展工作，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履行职责。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管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的披露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59%	2016 年 03 月 31 日	2016 年 04 月 01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6-024:《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6.16%	2016 年 05 月 18 日	2016 年 05 月 19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6-043:《2015 年度股东大会

					会决议公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6.19%	2016 年 07 月 01 日	2016 年 07 月 02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6-057:《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66%	2016 年 07 月 29 日	2016 年 07 月 30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6-065:《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5.41%	2016 年 09 月 09 日	2016 年 09 月 10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6-078:《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65%	2016 年 12 月 02 日	2016 年 12 月 03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6-099:《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冬华	14	4	10	0	0	否
刘俊	14	4	10	0	0	否
陈传明	12	3	9	0	0	否
陆延青	2	1	1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均能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检查公司财务状况、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等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认真参与公司决策，并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的发展提供建设性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审议事项及其他事项未提出过异议。

2016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的以下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

序号	时间	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
1	2016.02.24	第三届董事会第	1、关于补充审议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二十一次会议	2、关于下属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2	2016.03.1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3	2016.04.2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5年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5、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6、关于2016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7、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8、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独立意见
4	2016.06.1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	2016.07.08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关于签订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关于申请国内保理业务额度事项的独立意见
6	2016.07.1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
7	2016.08.2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6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 4、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独立意见
8	2016.09.20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9	2016.11.15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10	2016.12.02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与长城资产开展融资合作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

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两名独立董事，并由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和会议召集人。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召开多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听取了内审部门年度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安排，对内审部门的工作开展给予了一定的指导。

此外，审计委员会在审计过程中与负责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保持沟通与交流，听取审计机构的意见，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阅审计报告并形成书面意见。财务会计审计报告完成后，审计委员会对其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后向董事会报告。

战略委员会对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及对外投资规划提出合理性建议。

提名委员会就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及程序提出合理化建议。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提供了审查意见和建议，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积极帮助。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积极制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发挥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作用。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考评和激励机制，以公司规范化管理以及经营效益稳步提升为基础，与公司管理人员签订岗位目标责任书，并以量化的考核指标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6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9.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5.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 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5)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性控制；(6) 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如：(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 对于非日常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相应的控制；(4) 重要信息泄露并对公司业务运作带来重要损失；(5)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有效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重要缺陷：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一般缺陷：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 但小于 2%，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以实际损失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实际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0 日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封磊、石敏

审计报告正文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03,305,892.07	3,291,402,006.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71,588,566.60	1,092,485,000.00
应收账款	6,453,360,248.27	5,495,408,800.90
预付款项	485,996,172.41	296,796,901.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05,375,021.79	57,664,629.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96,589,572.13	2,265,660,825.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3,378,540.39	171,543,442.68

流动资产合计	17,549,594,013.66	12,670,961,607.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7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903,924.23	35,079,598.8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77,713,957.89	888,240,775.25
在建工程	286,905,985.43	118,069,765.85
工程物资	1,972,099.35	922,593.2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8,687,749.66	143,115,397.61
开发支出		
商誉	475,155,446.71	445,019,545.14
长期待摊费用	28,796,287.20	5,890,410.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526,548.85	473,795,956.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899,154.30	4,762,760.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79,261,153.62	2,114,896,803.26
资产总计	20,328,855,167.28	14,785,858,411.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66,046,626.38	2,705,884,8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82,101,572.79	2,302,703,490.64
应付账款	2,732,026,302.54	2,392,494,259.92
预收款项	1,054,522,436.92	578,511,525.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7,575,324.25	108,960,679.37
应交税费	113,742,202.23	194,851,091.14
应付利息	44,713,839.25	22,424,893.0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26,196,446.44	859,204,866.3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3,208,901.96	249,717,103.7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650,133,652.76	9,414,752,709.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06,500,000.00	5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174,683,094.50	1,116,745,101.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37,403,540.27	114,380,461.08
递延收益	20,148,669.09	12,345,606.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52,871.63	4,791,786.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853,054,745.4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94,642,920.97	1,788,262,955.94
负债合计	16,144,776,573.73	11,203,015,665.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46,400,000.00	5,046,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60,111,211.96	2,039,927,491.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84,381.3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495,097.13	75,495,097.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10,208,732.68	-3,583,297,104.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72,081,957.74	3,578,525,483.37
少数股东权益	11,996,635.81	4,317,262.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4,078,593.55	3,582,842,745.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328,855,167.28	14,785,858,411.16

法定代表人：舒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生育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建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77,641,449.46	1,698,838,455.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07,172,831.05	1,030,485,000.00
应收账款	7,825,255,076.39	4,124,862,033.51
预付款项	5,681,247.97	633,965,765.0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65,831,038.10	37,031,489.19
存货	1,004,892,492.88	1,891,640,299.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6,497,951.03	2,227,457.50
流动资产合计	15,012,972,086.88	9,419,050,500.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7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84,240,515.94	2,878,167,747.2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1,550,758.75	107,215,192.71
在建工程	69,801,365.00	69,801,365.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145,315.04	34,855,028.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41,923.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496,701.33	463,479,022.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94,551.01	2,000,613.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25,871,130.29	3,555,518,970.11
资产总计	19,638,843,217.17	12,974,569,470.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56,516,666.00	8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20,838,678.42	3,604,448,667.00
应付账款	4,886,750,722.29	1,454,338,861.54
预收款项	677,698,203.63	578,261,768.84
应付职工薪酬	13,151,520.40	37,692,801.54
应交税费	12,158,455.67	101,220,968.13
应付利息	34,457,485.66	21,902,099.2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23,806,639.27	960,041,506.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4,230,855.70	161,060,511.8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959,609,227.04	7,758,967,184.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50,000,000.00	5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07,325,669.67	1,045,852,403.4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37,403,540.27	114,380,461.08
递延收益	9,945,966.39	12,345,606.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04,675,176.33	1,672,578,470.89
负债合计	15,364,284,403.37	9,431,545,655.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46,400,000.00	5,046,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60,111,211.96	2,039,927,491.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495,097.13	75,495,097.13
未分配利润	-3,507,447,495.29	-3,618,798,773.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74,558,813.80	3,543,023,815.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638,843,217.17	12,974,569,470.6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026,723,057.18	6,283,840,747.55
其中：营业收入	12,026,723,057.18	6,283,840,747.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009,512,592.45	5,875,285,622.57
其中：营业成本	10,425,876,700.97	5,316,501,780.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582,215.44	15,140,424.84
销售费用	408,789,124.01	154,002,654.68
管理费用	541,707,915.72	220,617,350.38
财务费用	525,332,250.80	153,497,495.33
资产减值损失	82,224,385.51	15,525,916.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797,990.12	-2,020,401.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975,674.64	-2,020,401.1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587,525.39	406,534,723.85
加：营业外收入	88,236,633.57	5,087,392.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2,645.55	1,279,788.70
减：营业外支出	28,836,515.28	1,836,696.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2,133.49	221,181.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812,592.90	409,785,419.76
减：所得税费用	70,156,878.04	-229,112,384.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344,285.14	638,897,803.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911,627.85	638,502,181.58
少数股东损益	-6,432,657.29	395,622.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4,381.3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284,381.33	

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4,381.3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4,381.33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059,903.81	638,897,803.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627,246.52	638,502,181.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32,657.29	395,622.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6,966,662.31 元。

法定代表人：舒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生育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建才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10,795,520,087.87	5,776,627,204.94
减：营业成本	9,852,087,873.56	4,941,841,677.09
税金及附加	6,475,481.57	11,168,184.34
销售费用	286,485,195.17	150,740,587.92
管理费用	124,648,381.25	175,913,977.90
财务费用	307,489,343.39	124,426,280.50
资产减值损失	63,522,173.68	15,525,916.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49,343.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3,656.7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762,295.97	357,010,580.44
加：营业外收入	30,246,628.49	4,385,038.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5,403,232.01	1,836,696.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4,673.75	619,924.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605,692.45	359,558,921.97
减：所得税费用	25,254,414.60	-243,441,591.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351,277.85	603,000,513.2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1,351,277.85	603,000,513.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2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22,357,744.30	2,422,079,713.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286,590.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658,695.55	375,822,96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94,303,030.16	2,797,902,675.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38,491,376.99	3,287,145,064.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		

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8,821,733.28	117,014,700.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776,032.53	97,163,914.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0,766,904.37	348,644,813.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60,856,047.17	3,849,968,49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6,553,017.01	-1,052,065,817.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1,315,326.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90,684.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7,367.54	642,403.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3,687,000.00	240,435,845.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9,390,378.24	241,078,249.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4,514,623.50	68,430,640.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9,601,954.81	44,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646,096.39	19,885,935.9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697,031.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2,459,706.31	132,416,576.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69,328.07	108,661,673.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5,000.00	6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44,602,474.93	3,436,814,444.5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0,495,941.75	878,747,15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76,973,416.68	4,915,561,601.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36,015,000.00	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800,473.12	105,252,250.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5,563,754.57	1,839,836,406.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3,379,227.69	2,445,088,656.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3,594,188.99	2,470,472,944.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068,102.02	-299,315.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039,945.93	1,526,769,485.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3,215,685.80	16,446,200.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5,255,631.73	1,543,215,685.8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63,821,776.20	2,607,381,422.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286,590.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117,683.92	1,270,888,55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12,226,050.43	3,878,269,977.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74,032,412.34	2,735,330,220.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827,620.30	93,205,617.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090,090.19	92,216,276.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0,566,451.09	204,538,78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26,516,573.92	3,125,290,89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4,290,523.49	752,979,080.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42.74	642,403.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3,187,000.00	735,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3,212,042.74	1,377,703.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47,276.57	45,788,986.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26,109,112.00	835,977,747.2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4,956,388.57	881,766,734.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744,345.83	-880,389,030.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26,698,498.53	2,2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615,709.57	378,747,15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6,314,208.10	3,268,747,156.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1,000,000.00	9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923,892.59	110,617,946.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074,189.90	1,802,653,989.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8,998,082.49	2,863,271,935.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7,316,125.61	405,475,220.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52,177.16	1,395,486.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9,529,079.13	279,460,757.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906,958.53	16,446,200.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5,436,037.66	295,906,958.5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46,400.00				2,039,927,491.07				75,495,097.13		-3,583,297,104.83	4,317,262.59	3,582,842,745.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6,400.00				2,039,927,491.07				75,495,097.13		-3,583,297,104.83	4,317,262.59	3,582,842,745.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0,183,720.89		284,381.33				-26,911,627.85	7,679,373.22	601,235,847.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4,381.33				-26,911,627.85	-6,432,657.29	-33,059,903.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0,183,720.89							14,112,030.51	634,295,751.4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75,000.00	1,875,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20,183,720.89							12,237,030.51	632,420,751.4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6,400.00				2,660,111.96		284,381.33		75,495,097.13		-3,610,208,732.68	11,996,635.81	4,184,078,593.5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23,520.00				1,946,749,743.85				75,495,097.13		-4,221,799,286.41		323,965,554.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23,520.00				1,946,749,743.85				75,495,097.13		-4,221,799,286.41		323,965,554.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522,880.00				93,177,747.22						638,502,181.58	4,317,262.59	3,258,877,191.	

号填列)	0.00											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8,502,181.58	395,622.26	638,897,803.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22,880.00			93,177,747.22							3,921,640.33	2,619,979,387.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22,880.00			93,177,747.22								2,616,057,747.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921,640.33	3,921,640.3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6,400.00			2,039,927,491.				75,495,097.13		-3,583,297,104.	4,317,262.59	3,582,842,745.

	0.00				07					83	96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46,400,000.00				2,039,927,491.07				75,495,097.13	-3,618,798,773.14	3,543,023,815.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6,400,000.00				2,039,927,491.07				75,495,097.13	-3,618,798,773.14	3,543,023,815.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0,183,720.89					111,351,277.85	731,534,998.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351,277.85	111,351,277.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0,183,720.89						620,183,720.8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20,183,720.89						620,183,720.89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6,400,000.00				2,660,111,211.96			75,495,097.13	-3,507,447,495.29	4,274,558,813.8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23,520,000.00				1,946,749,743.85			75,495,097.13	-4,221,799,286.41	323,965,554.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23,520,000.00				1,946,749,743.85			75,495,097.13	-4,221,799,286.41	323,965,554.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22,880,000.00				93,177,747.22				603,000,513.27	3,219,058,260.49	
(一)综合收益总									603,000,513.27	603,000,513.27	

额										,513.27	13.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22,880,000.00				93,177,747.22						2,616,057,747.2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22,880,000.00				93,177,747.22						2,616,057,747.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6,400,000.00				2,039,927,491.07				75,495,097.13	-3,618,798,773.14	3,543,023,815.06

三、公司基本情况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为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倪开禄等26位自然人及张江汉世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建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南天体育休闲用品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共同组建,2010年10月2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0]1488号文批准,于2010年11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A种股票66,000,000股，总股本263,600,000.00元，股票代码002506。2011年1月20日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31022600045771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年4月18日，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0年年末股本263,6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同时派发现金4元(含税)，共派发现金105,440,000.00元，转增263,600,000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527,200,000股。

2012年7月6日，根据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527,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843,520,000.00元，股份总数增至843,520,000股。

2014年6月26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一中院”）以（2014）沪一中民四（商）破字第1-1号《民事裁定书》及《决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上海毅华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重整申请。2014年10月23日，本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及出资人会议表决通过了《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2014年10月28日，上海一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其中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为：以本公司原有总股本843,520,00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19.9165402124431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1,680,000,000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后，本公司总股本由843,520,000股增加至2,523,520,000股。

2015年1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774号”文《关于核准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以下简称“批复”）的批准，获准向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印”）非公开发行142,263万股股份、向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协鑫”）非公开发行60,025万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元，合计为2,022,880,000.00元。上海其印、江苏协鑫以所持有的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东昇”）和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张家港其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集成”）100%股权作价认购。同时向上海融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裕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辰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东富金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0万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26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630,000,000.00元。扣除公司为发行股份所支付的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36,822,252.78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93,177,747.22元，其中股本500,000,000.00元，资本公积93,177,747.22元。此次发行于2015年12月10日完成，本公司股本增至5,046,400,000.00元。此次发行股份事宜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2月10日以“信会师报字[2015]第115718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504,640.00万股，注册资本为为504,640.00万元，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51873021H）。

公司注册地：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江海经济园区。

公司总部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新庆路28号。

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类，主要从事太阳能光伏组件的生产与销售，以及太阳能发电系统集成业务。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研究、开发、采购、生产、加工、销售太阳能发电系统集成，包括太阳能材料、设备及相关产品，新能源发电系统、新能源发电设备、分布式能源及其配套产品的研究、设计、咨询、运维及承包建设，与光伏产业相关的咨询服务、项目开发，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朱共山。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7年4月20日批准报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江苏东昇
句容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句容能源”）注1
张家港集成
张家港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能源”）注2
徐州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集成”）注2
徐州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能源”）注3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集成”）
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鑫宇”）注4
沛县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沛县能源”）注14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宁集成”）注4
阜宁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宁能源”）注5
金寨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集成”）注4
金寨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能源”）注6
金寨协鑫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工程”）注4
阜宁协鑫新能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宁工程”）注4
宁夏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集成”）注4
苏州协鑫绿色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园区”）注4
沛县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沛县集成”）注4

苏州协鑫集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投资”）

苏州协鑫集成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储能”）注7

协鑫集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协鑫”）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以下简称“协鑫印度”）注8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LLC（以下简称“协鑫美国”）注8

ジーシーエル・ソーラー・ジャパン株式会社（以下简称“协鑫日本”）注8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PTE.LTD.（以下简称“协鑫新加坡”）

ONE STOP WAREHOUSE PTY LTD（以下简称“OSW”）注9

CLIENT SOLUTIONS PTY LTD（以下简称“CLIENT SOLUTION”）注10

ONE STOP WAREHOUSE FINANCE PTY LTD（以下简称“FINANCE”）注10

ONE STOP ENERGY SOLUTIONS PTY LTD（以下简称“ENERGY SOLUTION”）注10

GREEN DEAL PTY LTD（以下简称“GREEN DEAL”）注10

协鑫集成（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能源”）

南通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能源”）注11

协鑫集成（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能源”）注11

协鑫集成（天津）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能源”）注11

江苏佳讯太阳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佳讯”）

苏州协鑫集成科技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研究院”）

苏州协鑫国鑫财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鑫财务”）

上海协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金融”）

上海协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文化”）注12

苏州国鑫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鑫所”）

上海国鑫安盈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鑫安盈”）注13

苏州建鑫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鑫保理”）

协鑫集成（太仓）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协鑫”）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能惠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能惠通”）注15

注1：系江苏东昇之子公司。

注2：系张家港集成之子公司。

注3：系徐州集成之子公司。

注4：系苏州集成之子公司。

注5：系阜宁集成之子公司。

注6：系金寨集成之子公司。

注7：系协鑫投资之子公司。

注8：系香港协鑫之子公司。

注9：系协鑫新加坡之子公司。2016年6月30日，公司的子公司协鑫新加坡以分期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了Advance Finance Solution Pty Ltd持有的OSW 26.00%的股权、Moja Holding Pty Ltd持有的OSW 14.80%的股权、Australia Investment Group Pty Ltd持有的OSW 10.20%的股权，合计购买OSW股权为51.00%，交易价格为9,690,000.00澳元（折合人民币48,518,411.40元），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更。

注10：系协鑫澳洲之子公司。

注11：系协鑫能源之子公司。

注12：系协鑫金融之子公司。

注13：系国鑫所之子公司。

注14：系徐州鑫宇之子公司。

注15：系本公司出资15,000万元与信达新兴财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财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产”）、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本”）共同投资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能惠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能惠通认缴出资总额为100,100万元人民币，信达财富作为有限合伙人（优先级LP）出资60,000万元人民币，信达资产作为有限合伙人（中间级LP）出资25,000万元人民币，协鑫集成作为有限合伙人（劣后级LP）出资15,000万元人民币，信达资本作为普通合伙人（GP）出资100万元人民币。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更。

2016年公司新设子公司句容能源、张家港能源、徐州能源、沛县能源、阜宁能源、金寨能源、沛县集成、协鑫投资、协鑫储能、协鑫印度、协鑫美国、协鑫日本、协鑫新加坡、CLIENT SOLUTION、FINANCE、ENERGY SOLUTION、GREEN DEAL、南通能源、上海能源、天津能源、国鑫财务、协鑫文化、建鑫保理、新能惠通，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五、（16）固定资产”、“五、（28）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

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

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在 1,000.00 万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其他应收款中的质保金、备用金、工程建设保证金、融资租赁保证金及押金等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方法

组合 3: 合并范围内的各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方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0.00%	0.00%
6 个月到 1 年	1.00%	1.00%
1—2 年	15.00%	15.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4 年	100.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2: 其他应收款中的质保金、备用金、工程建设保证金、融资租赁保证金及押金等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0.00%
组合 3: 合并范围内的各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对于账龄较长但金额不属于重大的应收款项，或属于特定对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

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5	4	3.84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5	4.75-4.8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5	9.5-9.6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4—5	9.5-4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4—5	19-48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中：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	9.6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	9.6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6.08--50	权证规定年限
软件	5-10	按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待摊销财务顾问费、排污权有偿使用费。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5-10年摊销、排污权有偿使用费按5年摊销、待摊销财务顾问费按3年摊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

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无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5、预计负债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无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的约定，由客户自提或公司负责将货物运送到约定的交货地点，经客户验收，收款或取得收款权力时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对外提供组件加工劳务，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营业收入。

①与提供劳务相关的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②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

(2) 本公司提组件加工劳务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劳务收入，于组件加工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时确认。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2) 本公司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

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本公司完工百分比按工程完工确认单确认。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1）政府文件

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确认时点

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政府补助：

- （1）公司能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1.确认时点

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政府补助：

- （1）公司能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

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税金及附加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12,178,890.07 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12,178,890.07 元。
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调增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250,176,479.82 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250,176,479.82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10、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及增值税计征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江苏东昇	15
句容能源	25
张家港集成	15
张家港能源	25
徐州集成	25
徐州能源	25
苏州集成	25
徐州鑫宇	25
沛县能源	25
阜宁集成	25
阜宁能源	25
金寨集成	25
金寨能源	25
金寨工程	25
阜宁工程	25
宁夏集成	25
绿色园区	25
沛县集成	25
协鑫投资	25
协鑫储能	25
香港协鑫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协鑫印度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协鑫美国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协鑫日本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协鑫新加坡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OSW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CLIENT SOLUTION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GREEN DEAL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FINANCE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ENERGY SOLUTION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协鑫能源	25
南通能源	25
上海能源	25
天津能源	25

江苏佳讯	25
协鑫研究院	25
国鑫财务	25
协鑫金融	25
协鑫文化	25
国鑫所	25
上海国鑫安盈	25
建鑫保理	25
太仓协鑫	25
新能惠通	无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东昇、张家港集成2016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2016年、2017年、2018年暂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806.40	116,140.00
银行存款	2,038,816,476.70	1,575,330,402.83
其他货币资金	1,764,446,608.97	1,715,955,464.04
合计	3,803,305,892.07	3,291,402,006.8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4,923,505.40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627,525,305.36	1,656,882,209.64
信用证保证金	108,259,219.38	
履约保证金	28,662,084.23	59,073,254.4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213,825,981.81	
破产重整管理人账户银行存款	9,777,669.56	32,230,857.03
合计	1,988,050,260.34	1,748,186,321.07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1,002,011,676.43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8,213,703.68元为本公司子公司阜宁集成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11,806,000.00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国鑫所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90,750,772.92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123,171,469.93元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24,622,624.25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徐州鑫宇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100,767,013.00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徐州协鑫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266,182,045.15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张家港协鑫集成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33,259,219.38元为本公司子公司苏州协鑫向银行申请开具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75,000,000.00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26,590,084.00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2,072,000.23元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佳讯向银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所存入的质押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213,825,981.81元为本公司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破产重整管理人使用的管理人账户银行存款余额为9,777,669.56元，该款项由破产重整管理人管理，专项用于支付破产重整费用及偿还债务。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94,134,132.10	292,485,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877,454,434.50	800,000,000.00
合计	3,071,588,566.60	1,092,485,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25,431,907.66
商业承兑票据	50,000,000.00
合计	675,431,907.66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45,096,125.84	5,086,626.38
商业承兑票据	147,123,420.10	100,000,000.00
合计	1,892,219,545.94	105,086,626.38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19,683,702.16	99.98%	66,323,453.89	1.02%	6,453,360,248.27	5,510,791,792.56	100.00%	15,382,991.66	0.28%	5,495,408,800.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7,295.22	0.02%	1,577,295.22	100.00%						
合计	6,521,260,997.38	100.00%	67,900,749.11		6,453,360,248.27	5,510,791,792.56	100.00%	15,382,991.66		5,495,408,800.9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6 个月以内	4,938,682,258.85		
6 个月-1 年以内	1,268,492,421.10	12,684,924.21	1.00%
1 年以内小计	6,207,174,679.95	12,684,924.21	0.20%
1 至 2 年	293,325,661.21	43,998,849.18	15.00%
2 至 3 年	19,087,361.00	9,543,680.50	50.00%
3 年以上	96,000.00	96,000.00	100.00%
合计	6,519,683,702.16	66,323,453.8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2,517,757.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242,102,442.6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4.3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415,925.33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上海信托••协鑫融元1号财产权信托计划	797,114,527.78	信托	23,913,000.00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85,996,172.41	100.00%	296,796,901.98	100.00%
合计	485,996,172.41	--	296,796,901.9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448572456.24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2.3%。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06,236,450.03	100.00%	861,428.24	0.07%	1,305,375,021.79	57,678,290.06	100.00%	13,660.28	0.02%	57,664,629.78
合计	1,306,236,450.03	100.00%	861,428.24		1,305,375,021.79	57,678,290.06	100.00%	13,660.28		57,664,629.7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6 个月以内	1,085,007,366.91		
6 个月-1 年以内	26,812,773.37	268,127.73	1.00%
1 年以内小计	1,111,820,140.28	268,127.73	
1 至 2 年	3,955,336.70	593,300.51	15.00%
合计	1,115,775,476.98	861,428.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2	190,460,973.05		
合计	190,460,973.0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47,767.9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	1,107,709,865.34	18,432,489.30
保证金	186,345,181.98	21,352,014.00
个人往来	8,046,083.49	2,314,821.53
押金	4,115,791.07	15,578,965.23
其他	19,528.15	
合计	1,306,236,450.03	57,678,290.0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826,911,627.85	6 个月以内	63.30%	
苏州新合盛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138,168,245.85	6 个月以内	10.58%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00	6 个月以内	7.66%	
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往来	44,201,339.89	6 个月以内	3.38%	
湘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28,769,230.68	6 个月以内	2.20%	
合计	--	1,138,050,444.27	--	87.1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上海市财政局	出口退税	44,201,339.89	6 个月以内	2017 年
合计	--	44,201,339.89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4,598,615.75		384,598,615.75	205,974,552.09		205,974,552.09
库存商品	1,435,299,926.57	23,308,970.19	1,411,990,956.38	2,059,997,661.36	311,387.76	2,059,686,273.60
合计	1,819,898,542.32	23,308,970.19	1,796,589,572.13	2,265,972,213.45	311,387.76	2,265,660,825.69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11,387.76	23,036,193.49		38,611.06		23,308,970.19
合计	311,387.76	23,036,193.49		38,611.06		23,308,970.1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5,918,619.25	
以负数列示的增值税	244,257,860.57	29,227,800.37
待摊票据贴现利息等费用	62,937,933.64	135,315,642.31
购买理财产品	69,343,108.86	7,000,000.00
信托保障基金	8,487,000.00	
已到期未托收银行汇票	242,434,018.07	
合计	633,378,540.39	171,543,442.68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2,700,000.00		22,700,000.00			
合计	22,700,000.00		22,7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建材（宜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22,700,000.00		22,700,000.00					7.24%	
合计		22,700,000.00		22,7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光子 国际会展 服务有限 公司（以 下简称 “北京光 子”）	6,300,000 .00	1,800,000 .00		863,656.7 2						8,963,656 .72	
盐城阿特 斯协鑫阳 光电力科 技有限公 司（以下 简称“盐 城阿特 斯”）	28,779,59 8.87			-20,839,3 31.36						7,940,267 .51	
小计	35,079,59 8.87	1,800,000 .00		-19,975,6 74.64						16,903,92 4.23	
合计	35,079,59 8.87	1,800,000 .00		-19,975,6 74.64						16,903,92 4.23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光伏电站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004,941.66	486,522,790.17	459,823,409.03	75,986,947.26	11,573,943.29	1,058,912,031.41
2.本期增加金额	20,751,009.56	203,335,555.81	352,913,462.37	142,770,263.30	3,941,910.77	723,712,201.81
(1) 购置	1,888,409.93	173,207.54	27,436,194.43	60,910,649.72	3,941,910.77	94,350,372.39
(2) 在建工程转入	18,862,599.63	203,162,348.27	325,477,267.94	81,387,466.21		628,889,682.05
(3) 企业合并增加				472,147.37		472,147.37
3.本期减少金额		13,204,002.67	108,093,661.15	2,424,185.55	678,473.50	124,400,322.87
(1) 处置或报废			108,093,661.15	2,419,439.26	678,473.50	111,191,573.91
(2) 转入在建工程改扩建		13,204,002.67				13,204,002.67
(3) 汇率变动				4,746.29		4,746.29
4.期末余额	45,755,951.22	676,654,343.31	704,643,210.25	216,333,025.01	14,837,380.56	1,658,223,910.3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4,633.11	24,582,586.70	70,659,159.60	10,491,421.78	2,515,243.93	108,423,045.12
2.本期增加金额	1,674,238.79	25,987,372.92	42,348,031.49	13,222,034.60	2,193,285.49	85,424,963.29
(1) 计提	1,674,238.79	25,987,372.92	42,348,031.49	13,115,851.27	2,193,285.49	85,318,779.96
(2) 企业合并增加				106,183.33		106,183.33
3.本期减少金额		574,924.20	37,789,514.64	754,062.97	31,948.70	39,150,450.51
(1) 处置或报废			37,789,514.64	752,653.85	31,948.70	38,574,117.19
(2) 转入在建工程改扩建		574,924.20				574,924.20
(3) 汇率变动				1,409.12		1,409.12
4.期末余额	1,848,871.90	49,995,035.42	75,217,676.45	22,959,393.41	4,676,580.72	154,697,557.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913,312.81	59,057,648.58	63,797.43	213,452.22	62,248,211.04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36,421,279.80	14,536.68		36,435,816.48
(1) 处置或报废			36,421,279.80	14,536.68		36,435,816.48
						36,435,816.48
4.期末余额		2,913,312.81	22,636,368.78	49,260.75	213,452.22	25,812,394.5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3,907,079.32	623,745,995.08	606,789,165.02	193,324,370.85	9,947,347.62	1,477,713,957.89
2.期初账面价值	24,830,308.55	459,026,890.66	330,106,600.85	65,431,728.05	8,845,247.14	888,240,775.2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专用设备	3,454,632.48			3,454,632.48	
通用设备	290,598.29			290,598.29	
合计	3,745,230.77			3,745,230.77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通用设备	106,689,649.02	7,157,011.45		99,532,637.57
专用设备	454,338,648.28	24,153,868.68		430,184,779.60
合计	561,028,297.30	31,310,880.13		529,717,417.17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037,692.15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徐州鑫宇厂区	106,835,459.96	不符合办妥产证条件
协鑫集成二期厂房	30,815,593.67	产证挂失尚未补办
张家港协鑫室外设施	26,033,403.84	不属于独立房屋建筑物
徐州集成厂房	22,907,171.61	不符合办妥产证条件
张家港厂房	13,214,841.31	不属于独立房屋建筑物
徐州集成仓库	8,415,792.49	不符合办妥产证条件
协鑫集成 863 工程房屋	1,680,989.65	产证挂失尚未补办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抵押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573,879,459.87元，详见本附注十、1（1）、（2）。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徐州鑫宇电池片项目	102,957,990.95		102,957,990.95	2,519,519.82		2,519,519.82
徐州其辰电池片项目	73,320,853.28		73,320,853.28	13,864,142.70		13,864,142.70
上海太阳能电池项目	69,801,365.00		69,801,365.00	69,801,365.00		69,801,365.00
张家港太阳能组件项目	13,060,289.93		13,060,289.93	4,407,589.13		4,407,589.13
金寨太阳能组件项目	10,829,502.89		10,829,502.89			
阜宁太阳能组件项目	7,794,966.21		7,794,966.21			
其他	6,327,363.07		6,327,363.07	7,960,236.48		7,960,236.48
句容太阳能组件项目	2,813,654.10		2,813,654.10	1,438,297.77		1,438,297.77
张家港屋顶电站				12,642,020.90		12,642,020.90

张家港实验室						5,436,594.05			5,436,594.05
合计	286,905,985.43			286,905,985.43		118,069,765.85			118,069,765.8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徐州鑫宇电池片项目	1,029,974,582.78	2,519,519.82	562,212,432.48	461,773,961.35		102,957,990.95	54.59%	60.14		1,550,974.59	5.24%	其他
徐州集成电池片项目	155,225,911.54	13,864,142.70	112,192,063.33	52,251,096.17	484,256.58	73,320,853.28	72.28%	73.32				其他
上海太阳能电池项目	73,500,000.00	69,801,365.00				69,801,365.00	94.97%	95.00				其他
张家港太阳能组件项目	17,508,170.33	4,407,589.13	13,060,289.93	4,407,589.13		13,060,289.93	99.77%	100.00				其他
金寨太阳能组件项目	120,000,000.00		67,255,036.26	56,425,533.37		10,829,502.89	56.05%	60.00				其他
阜宁太阳能组件项目	62,347,840.00		52,070,680.95	25,885,965.81	18,389,748.93	7,794,966.21	83.52%	82.50				其他
张家港屋顶电站	19,000,000.00	12,642,020.90	6,220,578.73	18,862,599.63		0.00	99.28%	100.00				其他
合计	1,477,556,504.65	103,234,637.55	813,011,081.68	619,606,745.46	18,874,005.51	277,764,968.26	--	--	0.00	1,550,974.59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材料	1,972,099.35	922,593.21
合计	1,972,099.35	922,593.21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不涉及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8,307,639.71			1,407,825.68	149,715,465.39
2.本期增加金额	32,432,074.00			18,694,357.74	51,126,431.74

(1) 购置	32,432,074.00			9,421,530.96	41,853,604.96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9,272,826.78	9,272,826.78
3.本期减少金额				178,787.77	178,787.77
(1) 处置				178,519.29	178,519.29
(2) 汇率变动				268.48	268.48
4.期末余额	180,739,713.71			19,923,395.65	200,663,109.3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966,723.66			633,344.12	6,600,067.78
2.本期增加金 额	3,639,826.48			1,788,980.21	5,428,806.69
(1) 计提	3,639,826.48			1,788,980.21	5,428,806.69
3.本期减少金 额				53,514.77	53,514.77
(1) 处置				53,471.84	53,471.84
(2) 汇率变动				42.93	42.93
4.期末余额	9,606,550.14			2,368,809.56	11,975,359.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 值	171,133,163.57			17,554,586.09	188,687,749.66
2.期初账面价	142,340,916.05			774,481.56	143,115,397.61

值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11,408,445.00元，详见本附注十1、（1）、（2）。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购江苏东昇产 生的商誉	407,105,535.58			407,105,535.58
收购张家港集成 产生的商誉	14,290,570.88			14,290,570.88
收购江苏佳讯产 生的商誉	23,623,438.68			23,623,438.68
收购 OSW 产生 的商誉		36,031,901.57		36,031,901.57
合计	445,019,545.14	36,031,901.57		481,051,446.7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购江苏佳讯产 生的商誉		5,896,000.00		5,896,000.00
合计		5,896,000.00		5,896,000.0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的形成详见“附注六、（一）”。

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1）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财报字 [2016]沪第033号）《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江苏东昇100.00%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11月30日的评估值为82,206.23万元，经对上述评估报告中采用的江苏东昇2016年度预测值与江苏东昇2016年度实际经营数据进行比较后并同时在综合分析评估数据、历年合并成本、江苏东昇实际经营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的基础上，确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收购江苏东昇而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2）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银信财报字 [2015]沪第034号）《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张家港集成100.00%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16年11月30日的评估值为77,823.85万元，经对上述评估报告中采用的张家港集成2016年度预测值与张家港集成2016年度实际经营数据进行比较后并同时在综合分析评估数据、历年合并成本、张家港集成实际经营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的基础上，确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收购张家港集成而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3）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京信评报字 [2015]第176号）《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江苏佳讯80.00%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4月30日的评估值为3,885.77万元。经对上述评估报告中采用的江苏佳讯2016年度预测值与江苏佳讯2016年度实际经营数据进行比较后并同时在综合分析评估数据、历年合并成本、江苏佳讯实际经营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的基础上，再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京信评报字（2017）第109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收购江苏佳讯而产生的商誉存在减值589.60万元。

（4）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0147号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OSW51%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11月30日的评估值为980.73万澳元，经对上述评估报告中采用的OSW2016年度预测值与OSW2016年度实际经营数据进行比较后并同时在综合分析评估数据、历年合并成本、OSW实际经营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的基础上，确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收购OSW而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4,294,700.79	1,734,351.81		22,560,348.98
待摊销财务顾问费	5,890,410.96		1,878,643.82	339,622.77	3,672,144.37
排污权有偿使用费		2,796,866.00	233,072.15		2,563,793.85
合计	5,890,410.96	27,091,566.79	3,846,067.78	339,622.77	28,796,287.20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122,175.50	14,772,688.31	15,396,651.94	3,849,162.9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161,494.49	6,790,373.63	11,594,435.64	2,898,608.91
可抵扣亏损	589,041,557.77	147,260,389.45	1,556,902,143.35	389,225,535.84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减值	23,970,343.90	3,739,949.52	24,020,324.45	6,005,081.11
存货跌价准备	23,308,970.19	5,647,384.43	311,387.76	77,846.94
固定资产减值	25,812,394.56	6,453,098.64	62,248,211.04	15,562,052.76
递延收益	15,148,669.09	3,266,897.01	12,345,606.39	3,086,401.60
预提费用	95,868,001.31	22,845,278.22	97,984,602.56	24,496,150.65
预计负债	137,403,540.27	34,350,885.07	114,380,461.08	28,595,115.27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1,775,878.16	266,381.72		
应付职工薪酬	4,394,819.02	659,222.85		
商誉减值	5,896,000.00	1,474,000.00		
合计	1,013,903,844.26	247,526,548.85	1,895,183,824.21	473,795,956.0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508,925.26	2,852,871.63	19,167,147.24	4,791,786.81

合计	18,508,925.26	2,852,871.63	19,167,147.24	4,791,786.81
----	---------------	--------------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526,548.85		473,795,956.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52,871.63		4,791,786.8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310,766.79	
可抵扣亏损	349,267,163.46	5,091,752.43
合计	362,577,930.25	5,091,752.4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741,345.07	5,091,752.43	
2021	348,525,818.39		
合计	349,267,163.46	5,091,752.43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25,164,163.35	4,762,760.30
预付工程款	521,615.66	
预付软件款	7,213,375.29	
合计	32,899,154.30	4,762,760.30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0,000,000.00
抵押借款		450,000,000.00
保证借款	2,629,824,000.00	345,884,800.00
信用借款	43,600,000.00	5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1,280,622,626.38	1,670,000,000.00
信用证贴现	250,000,000.00	
应收账款保理	162,000,000.00	
合计	4,366,046,626.38	2,705,884,8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546,685,144.36	1,737,671,276.64
银行承兑汇票	435,416,428.43	565,032,214.00

合计	1,982,101,572.79	2,302,703,490.64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732,026,302.54	2,392,494,259.92
合计	2,732,026,302.54	2,392,494,259.9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054,522,436.92	578,511,525.01
合计	1,054,522,436.92	578,511,525.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6,363,600.73	623,170,649.98	595,011,792.96	134,522,457.7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96,675.82	47,296,876.87	46,640,686.19	3,052,866.50
三、辞退福利	200,402.82	2,774,429.76	2,974,832.58	
合计	108,960,679.37	673,241,956.61	644,627,311.73	137,575,324.2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549,851.16	514,537,724.40	500,780,136.48	115,307,439.08
2、职工福利费		37,927,813.90	37,927,813.90	
3、社会保险费	1,164,848.34	21,761,855.75	21,528,315.65	1,398,388.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895,319.09	18,000,227.30	17,761,175.20	1,134,371.19
工伤保险费	183,815.15	2,482,734.86	2,491,549.91	175,000.10
生育保险费	85,714.10	1,278,893.59	1,275,590.54	89,017.15
4、住房公积金	771,130.32	30,568,756.75	29,719,076.06	1,620,811.0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77,704.95	18,327,020.90	5,010,658.63	16,194,067.22
8、其他	65.96	47,478.28	45,792.24	1,752.00
合计	106,363,600.73	623,170,649.98	595,011,792.96	134,522,457.7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29,610.67	44,376,930.74	43,717,587.51	2,888,953.90
2、失业保险费	167,065.15	2,919,946.13	2,923,098.68	163,912.60
合计	2,396,675.82	47,296,876.87	46,640,686.19	3,052,866.50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2,212,532.77	118,459,133.56
企业所得税	48,643,205.71	55,390,535.30
个人所得税	1,762,559.63	1,267,545.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2,477.61	2,610,982.79
营业税		162,384.17
房产税	1,293,858.09	1,011,178.41
教育费附加	1,336,308.38	3,321,479.76
土地使用税	1,216,995.18	260,542.08
印花税	12,960,363.77	8,202,074.97
其他	2,053,901.09	4,165,234.66
合计	113,742,202.23	194,851,091.14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022,458.21	2,315,416.09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9,989,605.26	12,360,222.21
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	1,701,775.78	7,749,254.78
合计	44,713,839.25	22,424,893.0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行理财产品本息	443,219,233.90	
工程设备款	231,460,594.24	181,492,289.77
预提费用	100,898,855.23	98,618,606.27
单位往来	314,817,041.20	556,822,891.58
投标保证金	34,273,648.90	21,914,343.05
个人往来	1,188,998.97	
其他	338,074.00	356,735.67
合计	1,126,196,446.44	859,204,866.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0,770,991.31	尚未催收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7,922,142.22	尚未催收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9,267,502.74	尚未催收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9,176,000.00	尚未催收
合计	97,136,636.27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4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51,208,901.96	249,717,103.76
合计	1,093,208,901.96	249,717,103.76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50,000,000.00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756,5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1,306,500,000.00	54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金额较大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7月9日	2017年7月9日	人民币	10.70%		500,000,000.00
句容农村商业银行郭庄支行	2015年2月4日	2017年8月27日	人民币	7.20%		8,600,000.00
句容农村商业银行郭庄支行	2015年2月4日	2017年8月27日	人民币	7.20%		19,990,000.00
句容农村商业银行郭庄支行	2015年2月4日	2017年8月27日	人民币	7.20%		1,560,000.00
句容农村商业银行郭庄支行	2015年2月4日	2017年8月27日	人民币	7.20%		9,850,000.00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月15日	2018年1月14日	人民币	10.70%	500,000,000.00	
浙江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7日	2018年10月17日	人民币	8.10%	100,000,000.00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3日	2018年11月3日	人民币	7.50%	100,000,0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2016年12月9日	2018年12月8日	人民币	7.00%	290,000,0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2016年12月9日	2018年12月8日	人民币	7.00%	260,000,000.00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4日	2019年6月20日	人民币	5.70%	12,000,000.00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16年7月30日	2018年1月20日	人民币	5.70%	2,000,000.00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16年7月30日	2019年1月20日	人民币	5.70%	12,000,000.00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16年7月30日	2018年7月20日	人民币	5.70%	2,000,000.00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5日	2018年8月25日	人民币	7.50%	12,600,000.00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5日	2018年8月25日	人民币	7.50%	6,400,000.00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5日	2018年8月25日	人民币	7.50%	9,500,000.00	
合 计					1,306,500,000.00	540,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71,372,776.60	245,852,403.42
应付债务重组收购款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167,357,424.83	70,892,698.24
应付湘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5,952,893.07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3,023,079.19		
产品质量保证	114,380,461.08	114,380,461.08	以前年度计提组件销售质量保证金
合计	137,403,540.27	114,380,461.0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345,606.39	68,576,401.83	60,773,339.13	20,148,669.09	
合计	12,345,606.39	68,576,401.83	60,773,339.13	20,148,669.0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太阳能电池板项目	573,375.00		208,500.00		364,875.00	与资产相关
硅太阳光伏电池片及组件研发项目	205,333.62		87,999.96		117,333.66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MW 高效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出口项目	834,020.00		227,460.00		606,56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MW 高效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项目	1,485,000.00		297,000.00		1,188,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MW 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135,000.00		627,000.00		2,508,000.00	与资产相关
863 项目财政补贴	5,874,127.77		909,680.04		4,964,447.73	与资产相关
S 125-C 型太阳	135,000.00		27,000.00		108,000.00	与资产相关

能芯片的专项补贴						
双层氮化硅减反膜电池片	103,750.00		15,000.00		88,750.00	与资产相关
句容光伏组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5,500,000.00	297,297.30		5,202,702.70	与资产相关
句容光伏发电补贴		1,779,553.98	1,779,553.98			与收益相关
句容清洁生产奖励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地税手续费返还		54,089.68	54,089.68			与收益相关
句容稳定岗位补贴		232,282.87	232,282.87			与收益相关
句容效益补贴		15,010,000.00	15,0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财政所福地英才补助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科技创新补贴		45,600.00	45,6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贯标)补助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国家博士后科研款级补贴		420,000.00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2016年外经贸发展资金		766,900.00	766,900.00			与收益相关
沛县光伏项目奖励基金		6,000,000.00	6,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太阳能组件项目设备补贴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张家港晶体硅太阳能发展奖励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产业发展补贴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光伏发电补贴		1,579,494.72	1,579,494.72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省级重点研发专项资金		1,050,000.00	1,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高温费补贴		10,00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科技创新积分奖励		9,000.00	9,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科技创新奖奖励		5,000.00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地税代办手续费返还		151,480.58	151,480.58			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专利资助补贴		8,000.00	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 2015 年外贸专项资金		280,000.00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院士专家工作站补贴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补贴		425,000.00	4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345,606.39	68,576,401.83	60,773,339.13		20,148,669.09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信达财富、信达资产等	853,054,745.48	
合计	853,054,745.48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46,400,000.00						5,046,400,000.00

其他说明：

1、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江苏协鑫持有本公司22.40%的股份，上海其印持有本公司28.19%，承诺自2015年12月28日起的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对外转让；

2、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股东倪开禄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315,278,84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046,400,000股的6.25%；江苏协鑫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247,44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046,400,000股的4.90%；上海其印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1,351,53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046,400,000股的26.78%。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39,927,491.07	620,183,720.89		2,660,111,211.96
合计	2,039,927,491.07	620,183,720.89		2,660,111,211.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重整计划，江苏协鑫承诺，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重整后通过恢复生产经营、注入优质资产等各类方式，使本公司2015年、2016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6亿元、8亿元。如果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的，由江苏协鑫以现金方式就未达到利润预测的部分对本公司进行补偿。2016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6,911,627.85元，须以现金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826,911,627.85元，扣除应缴纳的所得税费用206,727,906.96元，计入资本溢价620,183,720.89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4,381.33			284,381.33		284,381.3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4,381.33			284,381.33		284,381.3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84,381.33			284,381.33		284,381.3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5,495,097.13			75,495,097.13
合计	75,495,097.13			75,495,097.1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83,297,104.83	-4,221,799,286.4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83,297,104.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911,627.85	638,502,181.58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10,208,732.68	-3,583,297,104.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018,609,862.79	10,425,387,303.28	6,283,033,897.22	5,316,394,219.61
其他业务	8,113,194.39	489,397.69	806,850.33	107,560.98
合计	12,026,723,057.18	10,425,876,700.97	6,283,840,747.55	5,316,501,780.59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12,810.96	464,604.17
教育费附加	4,043,770.65	3,655,300.88
房产税	3,097,306.82	
土地使用税	1,849,865.11	
车船使用税	24,085.88	
印花税	6,753,190.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41,174.60	5,988,835.84
河道管理费	454,441.45	
营业税	-291.67	3,564,596.63
其他	5,860.83	1,467,087.32
合计	25,582,215.44	15,140,424.84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82,747,390.04	95,604,960.29

保险费	45,255,257.87	22,501,033.71
租赁费	42,010,951.65	22,522,827.52
销售服务费	39,897,487.29	435,350.00
职工薪酬	35,967,740.88	7,108,037.18
咨询费	27,043,382.24	
展览费	10,031,649.91	164,346.38
差旅费	8,252,090.05	1,541,511.35
广告费	5,250,265.62	1,618,594.65
业务招待费	4,953,360.95	1,433,595.56
包装费	1,712,100.95	
其他	5,667,446.56	1,072,398.04
合计	408,789,124.01	154,002,654.68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2,950,220.85	111,683,018.41
技术开发费用	95,241,184.33	17,122,290.48
差旅费	24,441,268.17	12,140,208.17
中介机构费用	21,504,146.85	27,957,475.47
折旧费	19,307,641.07	8,114,722.97
租赁费	20,027,002.27	6,560,246.69
物业管理费	15,975,624.96	2,930,742.40
咨询费	14,110,150.07	1,875,884.85
办公费	7,625,259.38	4,808,255.35
广告宣传费	7,232,870.71	109,589.04
会务费	7,230,285.40	4,530,120.96
补偿金	7,192,388.76	3,680,137.34
业务招待费	6,433,859.85	4,291,480.11
税金	4,259,412.24	6,496,737.51
无形资产摊销	4,570,235.38	1,079,941.89
水电费	2,884,948.96	340,970.57
招聘费	2,842,035.77	

运输费	2,478,351.13	501,797.82
保险费	1,482,913.24	558,093.36
劳务费	1,464,964.57	3,760,884.65
其他	2,453,151.76	2,074,752.34
合计	541,707,915.72	220,617,350.38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54,610,455.50	163,222,841.02
减：利息收入	45,795,460.12	17,091,606.03
汇兑损益	3,195,734.12	6,393,308.74
其他	13,321,521.30	972,951.60
合计	525,332,250.80	153,497,495.33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3,292,192.02	15,337,615.68
二、存货跌价损失	23,036,193.49	188,301.07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5,896,000.00	
合计	82,224,385.51	15,525,916.75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975,674.64	-2,020,401.13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的投资收益	-23,913,000.00	
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4,090,684.52	
合计	-39,797,990.12	-2,020,401.13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2,645.55	1,279,788.70	182,645.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2,645.55	1,279,788.70	182,645.55
债务重组利得	26,708,506.93		26,708,506.93
政府补助	60,773,339.13	3,026,967.03	60,773,339.13
其他	572,141.96	780,636.94	572,141.96
合计	88,236,633.57	5,087,392.67	88,236,633.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863 项目财 政补贴						909,680.04	851,444.05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MW 单晶硅太阳 能电池片和 研发中心建 设项目						627,000.00	627,000.00	与资产相关
句容市工业 与信息产业 转型升级专 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产 50MW 高效单晶硅 太阳能电池 片项目						297,000.00	297,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MW 高效单晶硅 太阳能电池						227,460.00	227,460.00	与资产相关

片及组件出口项目								
太阳能电池板项目						208,500.00	208,5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紧缺推荐项目新能源汽车补贴							115,763.00	与收益相关
硅太阳光伏电池片及组件研发项目						87,999.96	87,999.98	与资产相关
奉贤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创建院士专家工作站扶持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S 125-C 型太阳能芯片的专项补贴						27,000.00	27,000.00	与资产相关
双层氮化硅减反膜电池片						15,000.00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句容市 2015 年工业项目定额补助款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奉贤租房补贴							4,8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光伏组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97,297.30		与资产相关
句容光伏发电补贴						1,779,553.98		与收益相关
句容清洁生产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地税手续费返还						54,089.68		与收益相关
句容稳定岗位补贴						232,282.87		与收益相关
句容效益补贴						15,0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财政所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福地英才补助								
句容科技创新补贴						45,6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贯标)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国家博士后科研款级补贴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 2016 年外经贸发展资金						766,900.00		与收益相关
沛县光伏项目奖励基金						6,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太阳能组件项目设备补贴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晶硅太阳能发展奖励						1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产业发展补贴款						1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光伏发电补贴						1,579,494.72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省级重点研发专项资金						1,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高温费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科技创新积分奖励						9,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科技创新奖奖励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地税代办手续费返还						151,480.58		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专利资助补贴						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 2015 年外贸专项资金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院士专家工作站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补贴						4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60,773,339.13	3,026,967.03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2,133.49	221,181.55	262,133.4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7,086.04	221,181.55	137,086.0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25,047.45		125,047.45
对外捐赠	4,535,000.00	1,000,000.00	4,535,000.00
赔偿金及违约金	23,584,592.76		23,584,592.76
其他	454,789.03	615,515.21	454,789.03
合计	28,836,515.28	1,836,696.76	28,836,515.28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554,292.96	15,711,890.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602,585.08	-244,824,274.43
合计	70,156,878.04	-229,112,384.0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812,592.9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203,148.2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233,745.6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78,462.4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828,442.2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050,000.0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6,756,878.89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4,993,918.66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979,773.15
所得税费用	70,156,878.04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408,214,691.64	371,900,227.52
专项补贴、补助款	58,076,401.83	685,563.00
利息收入	45,795,460.12	2,456,535.00
营业外收入	572,141.96	780,636.94
合计	512,658,695.55	375,822,962.4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企业间往来	339,227,694.00	159,661,530.58
费用支出	916,549,421.34	187,367,767.32
营业外支出	4,989,789.03	1,615,515.21
合计	1,260,766,904.37	348,644,813.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同一控制合并子公司购买日货币资金余额		239,700,545.7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贴	10,500,000.00	735,300.00
金融资产转移收到的现金	773,187,000.00	
收回归还的保理借款	150,000,000.00	
合计	933,687,000.00	240,435,845.7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理业务支付融资人的款项	218,697,031.61	
合计	218,697,031.6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320,400,000.00	878,747,156.67
收到融资租赁款	240,335,000.00	
收到的票据、信用证等保证金	469,760,941.75	
合计	1,030,495,941.75	878,747,156.6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应付票据保证金	548,663,256.85	1,327,717,343.46
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596,074,189.90	487,133,934.57
融资租赁归还本金	200,826,307.82	21,092,459.67
发行理财产品 d 到期支付的现金		
以发行股票等方式筹集资金而支付的发行费用		3,892,669.11
合计	1,345,563,754.57	1,839,836,406.8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3,344,285.14	638,897,803.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224,385.51	15,525,916.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5,318,779.96	20,145,624.47
无形资产摊销	5,428,806.69	1,080,695.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46,067.78	109,589.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487.94	-1,058,607.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8,730,170.28	166,115,956.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797,990.12	2,020,40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41,500.26	-244,793,331.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38,915.18	-30,942.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6,112,282.19	-1,366,333,771.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10,061,732.93	-4,969,031,183.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49,349,917.09	4,685,286,032.25

列)		
其他	177,062,36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6,553,017.01	-1,052,065,817.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15,255,631.73	1,543,215,685.8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543,215,685.80	16,446,200.5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039,945.93	1,526,769,485.25

单位: 元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9,167,595.20
其中:	--
osw	19,167,595.2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521,498.81
其中:	--
osw	9,521,498.81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646,096.39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15,255,631.73	1,543,215,685.80
其中：库存现金	42,806.40	116,14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15,212,825.33	1,543,099,545.8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5,255,631.73	1,543,215,685.80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27,525,305.3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675,431,907.66	借款质押
存货	220,000,000.00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44,162,042.70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1,408,445.00	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213,825,981.81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货币资金	108,259,219.38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28,662,084.23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9,777,669.56	破产重整管理人账户银行存款
固定资产	529,717,417.17	融资租赁
应收账款	1,429,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应收账款	1,159,147,421.90	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转让
其他应收款	138,168,300.00	有追索权的其他应收款转让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67,066,263.02	6.9370	465,238,666.57
欧元	32,000.04	7.3068	233,817.89
港币	291,479.76	0.8945	260,731.56
日元	15,574,942.00	0.0596	928,110.79
澳元	0.02	5.0157	0.10
其中：美元	13,323,540.67	6.9370	92,425,401.63
日元	141,243,826.00	0.0596	8,416,860.8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4,021,220.30	6.9370	166,635,205.22
日元	125,240,879.40	0.0596	7,463,229.25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88,656.22	6.9370	615,008.20
欧元	6,124.72	7.3068	44,752.10
日元	1,487,618.00	0.0596	88,648.65
港币	434,113.50	0.8945	388,318.87
其他应付款			
其中：瑞士法郎	82,600.00	6.7989	561,589.14
欧元	642,178.94	7.3068	4,692,273.08
美元	869,144.29	6.9370	6,029,253.94
港币	636,080.50	0.8945	568,980.37
日元	1,500,000.00	0.0596	89,386.50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79,936.00	6.9370	554,516.04
其中：美元	52,000,000.00	6.94	360,724,000.0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协鑫香港主要经营地在香港，记账本位币均为人民币。其他海外子公司采用经营地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OSW	2017年06月14日	48,518,411.40	51.00%	股权转让	2016年06月30日	工商变更办理完成	286,609,731.71	9,542,958.66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OSW
--现金	48,518,411.40
合并成本合计	48,518,411.4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486,509.8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6,031,901.5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公司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0147号）《评估报告》，OSW以资产法评估减值0.06万澳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值0.06万澳元。减值金额较小，以购买日的账面价值作为购买日公允价值，以合并成本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购买日OSW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06,257,718.53	106,257,718.53
货币资金	9,521,498.81	9,521,498.81
应收款项	40,782,864.72	40,782,864.72
存货	55,587,390.96	55,587,390.96
固定资产	365,964.04	365,964.04
负债：	81,774,365.93	81,774,365.93
应付款项	81,774,365.93	81,774,365.93
净资产	24,483,352.60	24,483,352.60
减：少数股东权益	11,996,842.78	11,996,842.78
取得的净资产	12,486,509.82	12,486,509.8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与上年度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25家，原因为：

- 1、本年新设子公司建鑫保理、协鑫新加坡、协鑫投资、国鑫财务、新能惠通；
- 2、本年公司的子公司江苏东昇新设子公司句容能源；
- 3、本年公司的子公司张家港集成新设子公司张家港能源。
- 4、本年公司的孙公司徐州集成新设子公司徐州能源。
- 5、本年公司的孙公司徐州鑫宇新设子公司沛县能源。
- 6、本年公司的孙公司金寨集成新设子公司金寨能源。
- 7、本年公司的子公司苏州集成新设子公司沛县集成。
- 8、本年公司的子公司协鑫投资新设子公司协鑫储能。
- 9、本年公司的子公司香港协鑫新设子公司协鑫印度、协鑫美国、协鑫日本。
- 10、本年公司的子公司香港协鑫新设子公司协鑫印度、协鑫美国、协鑫日本。
- 11、本年公司的子公司协鑫新加坡新设子公司OSW。
- 11、本年公司的孙公司OSW设子公司GREEN DEAL、FINANCE、ENERGY SOLUTION。
- 12、本年公司的子公司协鑫能源设子公司南通能源、上海能源、天津能源。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东昇	江苏句容	江苏句容	光伏组件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取得
句容能源（注）	江苏句容	江苏句容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张家港集成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光伏组件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取得
张家港能源（注）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徐州集成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光伏组件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取得
徐州能源（注）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苏州集成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光伏电站集成	100.00%		新设取得
徐州鑫宇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光伏电池制造		100.00%	新设取得
沛县能源（注）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阜宁集成	江苏盐城	江苏盐城	光伏组件制造		100.00%	新设取得

阜宁能源（注）	江苏盐城	江苏盐城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金寨集成	江苏金寨	江苏金寨	光伏组件制造		100.00%	新设取得
金寨能源（注）	江苏金寨	江苏金寨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金寨工程	江苏金寨	江苏金寨	新能源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阜宁工程	江苏盐城	江苏盐城	新能源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宁夏集成	宁夏中卫	宁夏中卫	太阳能材料设备等安装销售		100.00%	新设取得
绿色园区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产业园的开发、投资、招商、建设、运维		100.00%	新设取得
沛县集成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光伏电池制造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投资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投资咨询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储能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储能系统研发制造		100.00%	新设取得
香港协鑫	香港	香港	销售太阳能发电系统集成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印度	印度	印度	光伏组件销售	1.00%	99.00%	新设取得
协鑫美国	美国	美国	光伏组件销售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日本（注）	日本	日本	光伏组件销售		70.00%	新设取得
协鑫新加坡	新加坡	新加坡	光伏太阳能等新能源产品、设备的投资、销售	100.00%		新设取得
OSW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光伏组件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取得
CLIENT SOLUTION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软件研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GREEN DEAL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STC 代理（外部）		100.00%	新设取得
FINANCE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STC 代理（内部）		100.00%	新设取得
ENERGY SOLUTION	澳洲	澳洲	EPC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能源	上海	上海	新能源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南通能源（注）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上海能源（注）	上海	上海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天津能源（注）	天津	天津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江苏佳讯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新能源技术服务	80.00%		非同一控制取得
协鑫研究院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新能源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国鑫财务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金融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金融	上海	上海	金融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文化	上海	上海	市场营销		100.00%	新设取得
国鑫所（注）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金融服务	85.00%		新设取得
上海国鑫安盈	上海	上海	金融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建鑫保理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金融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太仓协鑫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新能源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新能惠通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投资管理咨询	15.00%		投资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 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光子	北京	北京	会展服务	30.00%		权益法
盐城阿特斯	江苏盐城	江苏盐城	光伏电池片制造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光子	盐城阿特斯	北京光子	盐城阿特斯

流动资产	8,968,404.80		5,345,386.42	
非流动资产	459,360.30		150,502.90	
资产合计	9,427,765.10		5,495,889.32	
流动负债	2,396,343.98		1,343,323.92	
负债合计	2,396,343.98		1,343,323.92	
少数股东权益			402,997.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031,421.12		3,749,568.2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02,997.18	
营业收入	7,978,760.10		6,729,296.24	
净利润	2,878,855.72		2,666,115.35	
综合收益总额	2,878,855.72		2,666,115.35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盐城阿特斯	-137,824,645.26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相关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相关部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的部门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因此本公司没有其他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本公司目前的政策是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为维持该比例，本公司可能运用利率互换以实现预期的利率结构。尽管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于2016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的银行短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将减少或增加12,774,828.12元。管理层认为100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优先使用汇率波动在可控预期内的外币币种与交易对手结算以降低汇率风险。

主要风险来源于所持有的外币货币资金及非记账本位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汇率波动时造成的汇兑差异：

主要汇率风险来源于以美元、港币、欧元、瑞士法郎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港币	美元	港币	欧元	瑞士法郎	澳元	美元	港币	欧元	瑞士法郎
货币资金	15,574,942.00	67,066,263.02	291,479.76	32,000.04		0.02	23,572,337.78			
应收账款	141,243,826.00	13,323,540.67					3,541,223.87			
预付款项							3,634,854.90			
其他应收款	1,487,618.00	88,656.22	434,113.50	6,124.72				434,113.50		
资产小计	158,306,386.00	80,478,459.91	725,593.26	38,124.76		0.02	30,748,416.55	434,113.50		
预收账款		79,936.00								
应付账款	125,240,879.40	24,021,220.30					1,722.06			
其他应付款	1,500,000.00	869,144.29	636,080.50	642,178.94	82,600.00		43,827.00	1,484,304.72	54,000.00	687,120.00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长期借款		52,000,000.00								
负债小计	126,740,879.40	76,970,300.59	636,080.50	642,178.94	82,600.00		18,045,549.06	1,484,304.72	54,000.00	687,120.00
净 额	31,565,506.6	3,508,159.3	89,512.8	-604,054.2	-82,600.00	0.0	12,702,867.5	-1,050,191.2	-54,000.00	-687,120.0

于2016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日币对其他币种升值或贬值1%，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315,655.07元；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美元对其他币种升值或贬值1%，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35,081.59元；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港币对其他币种升值或贬值1%，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895.13元；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欧元对其他币种升值或贬值1%，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6,040.54元；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瑞士法郎对其他币种升值或贬值1%，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826.00元，上述净资产价值变动不影响公司损益。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计量。因此管理层认为该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详见本附注五相关科目的披露。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苏协鑫	江苏省南京市	项目投资	200,000 万元	22.40%	50.59%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江苏协鑫成立于2011年10月24日，江苏协鑫注册资本20亿元，主要经营范围：电力、矿业及其他工业、商业项目投资，储能、动力电池产品销售，工矿产品销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大型设备安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信息化规划、信息技术管理咨询、信息系统工程管理；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朱共山。

其他说明：

2015年5月，上海其印的实际控制人朱钰峰与朱共山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在公司2015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完成前和完成后与朱共山保持一致行动。2015年12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完成后，上海其印持有本公司28.19%的股份，本公司

的实际控制人仍为朱共山。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光子	联营公司
盐城阿特斯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保利协鑫硅材料（太仓）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德令哈阳光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阜阳衡铭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江苏协鑫阳光慈善基金会	受同一方控制
林州市新创太阳能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山南京能财经顾问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石能平山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绿生彩活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太仓港香江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无锡协鑫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协鑫阿特斯（苏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协鑫集团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协鑫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协鑫投资无锡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协鑫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徐州同鑫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徐州协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徐州云龙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伊犁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建慧鑫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长城华西银行(原名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投资的企业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5%以上股东的分支机构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硅片	447,894,083.08			167,128,261.37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 LED	297,777.78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硅片	55,042.74			203,487.18

协鑫阿特斯(苏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硅片	11,538.46			476,991.97
张家港集成	采购组件				382,282,115.55
张家港集成	组件加工费				214,179,039.26
江苏东昇	采购组件				113,506,199.16
江苏东昇	组件加工费				110,080,781.34
协鑫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9,036.7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德令哈阳光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组件销售	6,896,270.71	
无锡协鑫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2,598,769.24	
石能平山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组件销售	2,195,555.56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组件销售	285,791.45	
无锡协鑫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建安服务	280,129.18	
苏州绿生彩活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费收入	202,452.18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17,777.78	893,401.71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4,102.56	
伊犁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15,186,397.22	105,414,191.79
张家港集成	销售电池片、辅料		288,713,852.52
江苏东昇	销售电池片、辅料		265,300,406.57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229,256,299.29
协鑫投资无锡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36,764,125.35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1,330,097.44
OSW	销售组件	36,602,731.7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本公司与江苏东昇、张家港集成 2015 年 1-11 月的交易作关联交易披露。本公司与 OSW 2016 年 1-6 月的交易作关联交易披露。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徐州同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2,400.00	75,6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467,711.71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98,310.2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352.08	1,558.83

(8) 其他关联交易

1、与关联公司的其他交易：

2016 年本公司向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借款，支付借款利息 15,545,250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支付借款利息 17,382,776.41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设备款人民币 4,515,770.00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员工培训费人民币 3,952,543.39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徐州云龙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支付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1,165,500.00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人民币 4,631,256.23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太仓港香江假日酒店有限公司支付会议费人民币 3,322.00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徐州协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3,585,069.23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北京光子支付宣传费人民币 660,377.35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江苏协鑫阳光慈善基金会支付慈善捐款人民币 1,510,000.00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山南京能财经顾问有限公司支付咨询费人民币 708,030.97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协鑫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人民币 778,475.85 元。

2016 年融资人以债权为标的在本公司的子公司国鑫所平台发行鑫安盈产品进行融资，共发行鑫安盈产品 1,454,770,732 元，其中：由苏州建慧鑫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债权人管理的应收票据 163,931,810.60 元，期末未到期应收票据 163,931,810.60 元；苏州绿生彩活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债权人管理的应收票据 127,391,191.92 元，已到期应收票据 66,766,979.80 元，期末未到期应收票据 60,624,212.12 元。

2016 年本公司高管在本公司的子公司国鑫所平台发行鑫安盈产品进行投资总额为 9,387,100.13 元，期末余额为 4,096,802.72 元。

2、潜在关联交易：

以下交易事项可能发生关联交易

(1) 本公司部分客户为光伏电站总承包商，本公司本期销售给这些客户的组件存在下列情况及可能性：

- ①这些客户将本公司生产的组件，用于承建的部分或全部光伏电站项目。
- ②这些客户承建的光伏电站项目的股权，不排除被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收购的可能。

(2) 本公司的电池片供应商不排除与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存在业务关系的可能。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德令哈阳光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5,568,636.74			
	无锡协鑫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970,000.00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34,063.2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71,826.00	7,861.90	1,045,280.00	
	林州市新创太阳能有限公司	80.00	12.00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7.00	1.05	778,107.00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4,374,239.17	
	协鑫投资无锡有限公司			74,143,465.00	5,093,677.09
	伊犁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29,837,204.40	298,372.04
应收票据					
	阜阳衡铭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32,290,000.00			
	协鑫投资无锡有限公司	26,055,422.00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3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协鑫	826,911,627.85			
	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45,153.94		34,414.00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9,337.32			
	徐州同鑫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6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12,183,682.80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34,840.00	
其他应付款			
	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3,205,761.31	64,270,991.31
	徐州协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964,208.00	7,769,677.00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6,216,870.00	2,000,000.00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2,995.43	356,700.00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1,466,646.00	
	徐州云龙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1,233,500.00	
	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38,317.93	4,475.00
	协鑫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381,483.92	357,298.66

	北京光子	175,000.00	
	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8,853.19	178,200.00
	阜阳衡铭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40,480.00	
	苏州绿生彩活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1,771.97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607.92	13,328.52
	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	11,228.31	11,228.31
	江苏协鑫		382,337,800.00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886,251.83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
应付票据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2,000,000.00	63,606,175.00
	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13,276.40	
	保利协鑫硅材料（太仓）有限公司		120,371,213.00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82,562,604.00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04,987.00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77,574.00
	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38,237.00
	协鑫阿特斯（苏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277.00

7、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1）控股股东承诺事项

根据重整计划，江苏协鑫承诺，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重整后通过恢复生产经营、注入优质资产等各类方式，是本公司2015年、2016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6亿元、8亿元。如果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的，由江苏协鑫以现金方式就未达到利润预测的部分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2016年上述承诺未完成需以现金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详见本附注七（55）。

（2）根据本公司与江苏东昇原股东上海其印和江苏协鑫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公司股东上海其印、江苏协鑫等交易对方承诺，江苏东昇2015年、2016年、2017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2,600万元、14,600万元、15,300万元。在江苏东昇2015年、2016年、2017年每一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若江苏东昇在盈利补偿期间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低于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上海其印、江苏协鑫等交易对方应对本公司进行补偿。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上述承诺尚在履行过程中，承诺各方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 公司借款抵押、质押明细

(1)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抵押资产情况：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江苏东昇与句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郭庄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江苏东昇以账面价值为 44,162,042.7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11,408,445.00 元的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担保，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质押资产情况：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张家港集成以账面价值为 5,0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担保，截止期末该协议下已开具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人

民币 5,00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与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国内保理合同，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340,00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进行有追索权的转让并追加保证，截止期末该应收账款保理余额为人民币 70,00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签定的应收账款收购重组协议，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558,062,455.90 元的应收账款进行有追索权的转让并追加保证，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50,00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能惠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委托贷款协议，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1,429,00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担保并追加保证，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与湘信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220,000,000.00 元的存货进行质押担保并追加保证，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15,240,203.40 元。

根据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票据池质押担保合同，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539,986,180.36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担保并追加保证金，截止期末该票据池下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人民币 968,168,925.18 元。

根据本公司与本公司子公司建鑫保理签订的国内保理合同，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122,916,666.00 元的应收账款进行有追索权的转让，截止期末该应收账款保理余额为人民币 122,916,666.00 元。

（3）其他单位为本公司提供担保借款明细

安徽利达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金寨协鑫与安徽金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8,500,000.00 元，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形式的反担保。

2、担保及被担保明细

（1）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期末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备注
1	阜宁集成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7/12	2021/6/20	否	注1
2	阜宁集成	30,200,000.00	23,498,887.35	2016/6/19	2021/6/19	否	注2
3	建鑫保理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7/22	2017/7/21	否	注3

4	建鑫保理	100,000,000.00	7,500,000.00	2016/8/16	2019/1/31	否	注4
5	建鑫保理		3,900,000.00	2016/8/22	2019/1/31	否	注4
6	建鑫保理		30,000,000.00	2016/12/13	2019/9/7	否	注4
7	江苏东昇	80,000,000.00	80,000,000.00	2016/4/25	2019/4/25	否	注5
8	江苏东昇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7/8	2019/7/8	否	注6
9	江苏东昇	100,000,000.00	50,000,000.00	2016/7/8	2019/7/8	否	注7
10	苏州集成	505,100,000.00	505,100,000.00	2016/10/12	2019/10/12	否	注8
11	苏州集成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6/10/21	2019/10/20	否	注9
12	苏州集成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11/10	2019/5/8	否	注9
13	苏州集成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6/11/18	2019/5/16	否	注9
14	苏州集成	150,000,000.00	133,036,877.50	2016/8/19	2019/2/21	否	注10
15	徐州集成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016/11/28	2019/11/28	否	注11
16	徐州鑫宇	160,135,000.00	137,893,837.61	2016/7/26	2021/7/26	否	注12
17	徐州鑫宇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016/9/1	2019/8/22	否	注13
18	徐州鑫宇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10/28	2019/10/25	否	注14
19	徐州鑫宇	200,000,000.00	126,352,649.73	2015/12/25	2020/12/20	否	注15
20	张家港集成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016/4/29	2019/5/16	否	注16
21	张家港集成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2016/12/9	2017/12/8	否	注17
22	张家港集成	2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11/15	2019/11/14	否	注18
23	张家港集成	29,000,000.00	29,000,000.00	2016/8/4	2019/7/24	否	注19
24	张家港集成	200,000,000.00	25,000,000.00	2016/9/9	2019/9/9	否	注20
25	张家港集成	54,347,826.09	48,798,250.64	2016/6/30	2021/4/30	否	注21
26	张家港集成	180,000,000.00	73,643,693.24	2016/6/30	2021/4/30	否	注22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序号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期末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1	江苏协鑫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2016/3/31	2019/3/29	否	注23

2	江苏协鑫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7/22	2019/7/22	否	注24
3	江苏协鑫、上海其印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16/8/3	2019/8/2	否	注25
4	江苏协鑫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16/11/11	2019/11/10	否	注26
5	江苏协鑫	35,000,000.00	35,000,000.00	2016/12/2	2019/6/29	否	注27
6	江苏协鑫	35,000,000.00	35,000,000.00	2016/12/29	2019/6/29	否	注27
7	江苏协鑫、上海其印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15/7/9	2019/7/9	否	注28
8	江苏协鑫、上海其印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16/1/15	2020/1/14	否	注28
9	江苏协鑫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10/17	2020/10/17	否	注29
10	江苏协鑫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16/11/3	2019/11/3	否	注30
11	江苏协鑫、上海其印	332,050,000.00	290,000,000.00	2016/12/9	2020/12/8	否	注31
12	江苏协鑫、上海其印	297,000,000.00	260,000,000.00	2016/12/9	2020/12/8	否	注32
13	江苏协鑫	220,000,000.00	215,240,203.40	2016/12/23	2021/12/23	否	注33
14	江苏协鑫、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52,805,165.88	2015/4/1	2020/5/15	否	注34
15	江苏协鑫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015/8/31	2019/8/31	否	注35
16	江苏协鑫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015/12/30	2019/12/30	否	注35
17	江苏协鑫、上海其印	500,000,000.00	792,780,000.00	2016/1/19	2017/1/19	否	注36
18	江苏协鑫	734,527,650.00	734,527,650.00	2016/12/28	2017/6/28	否	注37
19	江苏协鑫	400,000,000.00	-	2016/11/18	2018/11/18	否	注38
20	江苏协鑫	300,000,000.00	-	2016/12/14	2019/2/14	否	注39

(3) 其他关联担保事项: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期末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1	江苏协鑫	江苏东昇	100,000,000.00	50,000,000.00	2016/7/8	2019/7/8	否	注7
2	江苏协鑫	苏州协鑫	150,000,000.00	133,036,877.50	2016/8/19	2019/2/21	否	注10
3	江苏协鑫	徐州鑫宇	200,000,000.00	126,352,649.73	2015/12/25	2020/12/20	否	注15
4	江苏协鑫	张家港协鑫	180,000,000.00	73,643,693.24	2016/6/30	2021/4/30	否	注22

5	江苏协鑫	苏州协鑫	360,724,000.00	360,724,000.00	2016/12/23	2019/6/22	否	注40
6	江苏协鑫	苏州协鑫	300,000,000.00	75,843,705.60	2016/12/14	2019/3/14	否	注41

注1、本公司为子公司阜宁集成与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30,000,000.00元。

注2、本公司为子公司阜宁集成与苏州新合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30,2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23,498,887.35元。

注3、本公司为子公司建鑫保理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协议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

注4、本公司为子公司建鑫保理于苏州金融资产交易中心发行的票据资产收益权产品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该担保额度内产品余额为人民币41,400,000.00元。

注5、本公司为子公司江苏东昇与江苏句容农村商业银行郭庄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8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80,000,000.00元。

注6、本公司为子公司江苏东昇与广发银行南京城中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

注7、本公司、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子公司江苏东昇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宁支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应付江阴东华铝材料有限公司的企业借款余额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

注8、本公司为子公司苏州集成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信托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505,1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505,100,000.00元。

注9、本公司为子公司苏州集成与子公司国鑫所签订的保理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应收账款保理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

注10、本公司、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子公司苏州集成与华夏银行苏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融资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5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已开立信用证余额为人民币133,036,877.50元。

注11、本公司为子公司徐州集成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开发区支行签订的票据承兑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2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应付票据余额为人民币120,000,000.00元。

注12、本公司为子公司徐州鑫宇与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60,135,000.00元，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137,893,837.61元。

注13、本公司为子公司徐州鑫宇与西部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西部信托鑫宇光伏单一资金信托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3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300,000,000.00元。

注14、本公司为子公司徐州鑫宇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

注15、本公司、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子公司徐州鑫宇与浙江中大元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126,352,649.73元。

注16、本公司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4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400,000,000.00元。

注17、本公司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5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50,000,000.00元。

注18、本公司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3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30,000,000.00元。

注19、本公司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29,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9,000,000.00元。

注20、本公司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5,000,000.00元。

注21、本公司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54,347,826.09元，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款余额为人民币48,798,250.64元。

注22、本公司、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苏州高新福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8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73,643,693.24元。

注23、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50,000,000.00元。

注24、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

注25、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上海其印为本公司与新能惠通签订的委托贷款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0元。

注26、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

注27、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的保理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7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保理余额为人民币70,000,000.00元。

注28、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上海其印为本公司与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信托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

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0元，同时上海其印以持有的250,000,000.00股本公司限售股股票为本公司提供质押，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0元。

注29、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信托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

注30、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苏州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信托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

注31、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上海其印为本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签订的应收账款收购重组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90,000,000.00元本金及人民币42,050,000.00元利息，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90,000,000.00元。

注32、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上海其印为本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签订的应收账款收购重组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60,000,000.00元本金及人民币37,700,000.00元利息，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60,000,000.00元。

注33、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湘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22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215,240,203.40元。

注34、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7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252,805,165.88元。

注35、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签订的债务重组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800,000,000.00元，同时江苏协鑫以持有的144,000,000.00股本公司限售股股票为本公司提供质押，截止期末该债务重组余额为人民币800,000,000.00元。

注36、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上海其印为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已开立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人民币792,780,000.00元，票据敞口为人民币396,390,000.00元。

注37、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信托合同、认购投资协议提供差额支付承诺，对信托专户内不足以支付优先级信托单位各期预期收益和未偿本金的差额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支付义务，截止期末上述信托协议未偿还优先级信托单位本金部分为人民币734,527,650.00元。

注38、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托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4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借款尚未发生。

注39、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托贷款合同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3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借款尚未发生。

注40、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子公司苏州集成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外汇贷款合同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美元52,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合同内外汇贷款余额为美元52,000,000.00元，期末汇率折合人民币360,724,000.00元。

注41、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子公司苏州集成、香港协鑫与上海市机械设备成套（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太阳能原材料贸易合作协议及相应的贸易担保合同提供履约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3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上述贸易合作协议内应付票据余额余额为人民币75,843,705.60元。

3、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及财务影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算已经批准，但尚未发生而不必在会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如下所示：

项目	年末金额（万元）	年初金额（万元）
1年以内	52,147.58	35,435.17
1年以上	42,699.63	689.12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二）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方捷等388人证券虚假陈述纠纷	3,102.94	原上海超日及其原实际控制人倪开禄等在破产重整前存在信息披露违规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为【2015】10号。原上海超日的部分投资者因原上海超日及其实际控制人等的违规信息披露行为遭受了投资损失，因此原上海超日的部分投资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提起了诉讼。目前这些案件均在审理过程中。	审理中
子公司江苏东昇诉江苏布鲁斯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5,551.37	调解结果如下：1、确认双方《采购合同》下逾期本金为5,551.37万元；2、原告申请解除对被告的资产保全措施；3、被告在被解除资产保全措施五日内向原告支付逾期贷款本金2,253,560元；4、案件受理费、资产保全费由被告承担；5、被告同意于2016年12月31日前支付逾期的53,260,189元。6、双方当事人就本案再无任何纠葛。	已按调解书履行完毕
刘玉萍诉子公司江苏东昇工伤保险案	19.59	调解结果如下：1、确认双方劳动关系于2016年4月12日终止。2、调解书生效之日起5日内，刘玉萍配合江苏东昇司办理工伤保险索赔手续，所得款项全部支付给申请人。3、江苏东昇向刘玉萍支付停工留薪待遇差额、护理费、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等合计46,164元，此款于2016年5月31日前支付完毕。4、刘玉萍获得上述款项后，双方再无其他纠纷。	按调解书履行完毕

广西衍易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524.77	判决如下：1、被告广西衍易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14,986,910元；2、被告广西衍易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违约金（计算方式：以14,237,564.50元为基数，自2015年7月1日起；以749,345.50元为基数，自2016年1月7日起；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20%计算至实际清偿日止）	判决生效，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协鑫集成诉广西高新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10.00	协鑫集成的前身即原上海超日与被告签署了光伏组件《购销合同》，原上海超日依约履行了交货义务，但广西高新迟迟不依约支付货款，故协鑫集成为保护自身合法权益，依法提起了诉讼。	审理中
江苏福克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129.02	协鑫集成与被告签署了光伏组件《采购合同》，被告交付产品不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双方也无法就解决事项达成一致，故协鑫集成为保护自身合法权益，依法提起了诉讼。	审理中
协鑫集成诉兴化市辉日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等5被告买卖合同纠纷	5,797.21	协鑫集成与被告兴化市辉日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下称“兴化辉日”），双方在苏州工业园区签署了《兴化20MW光伏项目系统集成包组件销售合同》以及《兴化20MW光伏项目系统集成包BOS设备销售合同》，现协鑫集成按照合同约定向被告履行了供货义务。但兴化辉日迟迟不依约支付货款，故协鑫集成为保护自身合法权益，依法提起了诉讼。	审理中
美国Solaria Corporation诉协鑫集成及其他被告侵犯商业秘密纠纷	12,000.00	2014年9月18日，GCL Solar Energy, Inc.和Solaria Corporation签署保密协议，约定后者向前者提供一些涉及Solaria公司的组件技术信息，用于GCL Solar及其母公司、关联公司进行评估未来双方合作的可能性，但GCL方面必须对其进行保密，也就是说该保密信息也同样约束协鑫集成。在2016年，SNEC上海展会上，协鑫集成展出了其金刚组件，Solaria Corporation认为GCL方面违反了保密协议，也违反了美国的关于保护商业秘密的法律，因此将GCL的三家公司告上了加州高级法院。	审理中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本公司于2017年1月6日与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保利协鑫”）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由于生产经营需要，拟向苏州保利协鑫采购多晶及单晶硅片，采购数量为6亿片，合同金额预计约为人民币30.3亿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双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合同期限至2017年12月31日。

2、公司于2017年1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长调整暨增补董事的公告》，董事长舒桦先生辞去董事长一职，董事王东先生辞去董事一职，公司拟增补实际控制人朱共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经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2月8日，朱共山先生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3、2017年2月8日，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玻璃，股票代码：600876）发布了《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洛阳玻璃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宜兴新能源 70.99%股权（包括公司持有的宜兴新能源7.24%股权）。根据《重组预案》，按照预估值，协鑫集成可获得洛阳玻璃本次发行股份数量1,072,532股（其中每股作价23.45元，为洛阳玻璃此次交易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 A 股股票均价的 90%）。根据《重组预案》，公司承诺若宜兴新能源在盈利补偿期间的净利润小于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机关核准/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预测净利润数，需向洛阳玻璃进行补偿。业绩承诺及补偿期为三年。协鑫集成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洛阳玻璃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4、截止2017年3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422,6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19%；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358,530,200股，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95.49%，占公司总股本的

26.92%。

5、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管理者和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拟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于2017年4月25日提交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每1计划份额的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计划份额合计不超过16,667万份，资金总额不超过16,667万元，本次持股计划参与认购的员工不超过260人，其中认购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超过10人，具体参与人数及认购份额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及信托计划成立之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本次信托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50,000万元，按照不超过2:1的比例设立优先级和劣后级份额。信托计划存续期内，优先级份额按照预期年化收益率和实际存续天数优先获得收益，优先级份额的预期年化收益率预计不超过7%。公司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集团”）为信托计划承担补仓义务，并就优先级委托人委托资金本金及预期年化收益、劣后级委托人委托资金本金承担不可撤销的补偿责任。

6、截止2017年4月14日，公司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130,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40%；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920,064,300股，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81.40%，占公司总股本的18.23%。

7、2017年1月，控股股东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其公司名称由“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变更为“协鑫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施嘉斌”变更为“寇炳恩”，同时经营范围进行了部分调整：减少“技术开发与转让，技术咨询”；新增：“软件开发；大型设备安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信息化规划、信息技术管理咨询、信息系统工程管理；物业管理”，并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除上述变更外，公司控股股东营业执照上其他信息未发生变化。

8、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打造双主营业务协同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公司根据国家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变化，决定在夯实光伏业务的基础上，采用国际领先的动力电池技术、联合世界一流的制造型企业，实现强强联合，布局动力电池业务，作为公司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综合实力，实现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9、2017年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东昇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0、2017年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家港集成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1、2017年3月3日，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开展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50亿元的资产池业务。该事项已经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效。

12、2017年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协鑫拟与苏州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协鑫新能源”）共同合资成立

苏州协鑫新能源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其中苏州协鑫集成认缴出资人民币9,800万元，持有 49% 股份；苏州协鑫新能源认缴出资人民币 10,200万元，持51%股份。

13、2017年3月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开展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50亿元的资产池业务。该事项已经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4、2017年4月，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协鑫集团的通知，根据《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代码：117040，债券简称：16苏协01）将于2017年3月30日进入换股期，初始换股价格：15元/股

15、2017年4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徐州鑫宇、江苏东昇因业务发展需要，拟与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鑫金租”）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徐州鑫宇及江苏东昇以其名下部分机器及生产设备与恒鑫金租开展售后回租业务，融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8,400万元和7,200万元，租赁期限五年，租赁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三至五】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65】BP计算，融资租赁利率约为6.4%。另恒鑫金租为徐州鑫宇及江苏东昇提供融资咨询服务，咨询服务费分别为人民币368万元和144万元。由于恒鑫金租系由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有限”）作为主发起人申请设立的金融租赁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共山先生间接持有协鑫有限100%股权，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6、本公司子公司徐州集成以账面价值为37,662,132.38 元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40,465,863.87的房屋及建筑物，为本公司在江苏银行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的借款协议提供最高抵押担保，担保期限从2017年1月24日至10月15日，截止报告报出日该额度内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76,394,563.26	100.00%	51,139,486.87	0.65%	7,825,255,076.39	4,140,196,988.91	100.00%	15,334,955.40	0.37%	4,124,862,033.51
合计	7,876,394,563.26	100.00%	51,139,486.87		7,825,255,076.39	4,140,196,988.91	100.00%	15,334,955.40		4,124,862,033.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870,311,052.48		
6 个月-1 年以内	1,162,536,690.13	11,625,366.90	1.00%
1 年以内小计	5,032,847,742.61	11,625,366.90	0.23%
1 至 2 年	199,802,929.78	29,970,439.47	15.00%
2 至 3 年	19,087,361.00	9,543,680.50	50.00%
合计	5,251,738,033.39	51,139,486.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3	2,624,656,529.87		
合计	2,624,656,529.8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1,771,324,655.77	22.49	
	503,034,718.85	6.39	3,907,456.51
	454,249,617.47	5.77	353,013.41
	359,631,258.53	4.57	
	222,390,161.10	2.82	
合计	3,310,630,411.72	42.04	4,260,469.9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上海信托·协鑫融元1号财产权信托计划	797114527.8	信托	23913000
合计	797,114,527.78		23,913,000.00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6,235,171.09	100.00%	404,132.99	0.03%	1,265,831,038.10	37,034,149.47	100.00%	2,660.28	0.01%	37,031,489.19
合计	1,266,235,171.09	100.00%	404,132.99		1,265,831,038.10	37,034,149.47	100.00%	2,660.28		37,031,489.1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6 个月以内	903,249,906.53		
6 个月-1 年以内	17,274,109.37	172,741.09	1.00%
1 年以内小计	920,524,015.90	172,741.09	
1 至 2 年	1,542,612.64	231,391.90	15.00%
合计	922,066,628.54	404,132.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2	150,092,207.60		
组合3	194,076,334.95		
合计	344,168,542.5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50,065,207.60	5,984,222.00
押金	27,000.00	15,027,000.00
单位往来	1,115,161,881.81	15,373,389.65

个人往来	981,081.68	649,537.82
合计	1,266,235,171.09	37,034,149.4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协鑫、上海其印		826,911,627.85		65.30%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7.90%	
苏州建鑫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56,375.51		3.95%	
徐州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46,000,000.00		3.63%	
上海市财政局		44,201,339.89		3.49%	
合计	--	1,067,169,343.25	--	84.2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上海市财政局	出口退税	44,201,339.89	6个月以内	2017年
合计	--	44,201,339.89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75,276,859.22		4,175,276,859.22	2,871,867,747.22		2,871,867,747.22
对联营、合营企	8,963,656.72		8,963,656.72	6,300,000.00		6,300,000.00

业投资						
合计	4,184,240,515.94		4,184,240,515.94	2,878,167,747.22		2,878,167,747.2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东昇	1,225,000,000.00			1,225,000,000.00		
张家港集成	1,391,057,747.22			1,391,057,747.22		
苏州集成	200,000,000.00	8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协鑫金融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协鑫能源	1,000,000.00	7,000,000.00		8,000,000.00		
江苏佳讯	39,310,000.00			39,310,000.00		
香港协鑫	500,000.00	7,500,000.00		8,000,000.00		
协鑫研究院	5,000,000.00	12,000,000.00		17,000,000.00		
太仓协鑫						
国鑫所		85,000,000.00		19,909,112.00		
建鑫保理		200,000,000.00		85,000,000.00		
国鑫财务		2,000,000.00		200,000,000.00		
协鑫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		
新能惠通		150,000,000.00		20,000,000.00		
协鑫新加坡		19,909,112.00		150,000,000.00		
合计	2,871,867,747.22	1,303,409,112.00		4,175,276,859.2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北京光子										
二、联营企业										
北京光子	6,300,000.00	1,800,000.00		863,656.72						8,963,656.72

小计	6,300,000.00	1,800,000.00		863,656.72						8,963,656.72
合计	6,300,000.00	1,800,000.00		863,656.72						8,963,656.72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794,882,412.70	9,851,598,475.87	5,776,603,958.53	4,941,841,677.09
其他业务	637,675.17	489,397.69	23,246.41	
合计	10,795,520,087.87	9,852,087,873.56	5,776,627,204.94	4,941,841,677.09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3,656.7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913,000.00	
合计	-23,049,343.28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9,487.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414,290.4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090,684.52	

债务重组损益	26,708,506.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02,239.8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905,124.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5,405.60	
合计	49,282,035.6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5%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	-0.02	-0.0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公司2016年度报告全文；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部。